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一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i52q9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6--053塑料制品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27MA9F7TQ507		
法定代表人 (签章)	白家华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白家华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白家华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洛阳乾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PGT2U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海春	08354143507410013	BH015448	王海春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红刚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结论	BH039372	张红刚
王旭佩	审核	BH039423	王旭佩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PGT2U

(1-1)

名称 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区孙旗屯乡武汉路东侧东方红·汇景城8幢1单元1-1501号
法定代表人 刘琳
注册资本 壹拾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8年01月10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1月10日至2048年01月09日
经营范围 环保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推广; 环境评估服务; 环境保护监测; 环保信息咨询; 环保工程的设计、技术服务; 环保产品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01 月 10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编号: 0009385
No. :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8354143507410013

姓名: 王海春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70.02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年11月 日
Issued on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2021 年)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610103197002072535		
社会保障号码	610103197002072535	姓 名	王海春	性别	男
单位名称	险种类型	起始年月	截止年月		
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伤保险	202012	-		
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2012	-		
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	202012	-		

缴费明细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1990-07-01	参保缴费	2009-01-01	参保缴费	2020-12-26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2745	●	2745	●	2745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 1、本证明的信息，仅证明参保情况及在本年内缴费情况，本证明自打印之日起三个月内有效。
-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 4、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工伤保险基数正常显示，-表示正常参保。
- 5、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打印时间：2021-01-06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0MA44RPGT2U）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王海春（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8354143507410013，信用编号 BH015448），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张红刚（信用编号 BH039372）、王旭佩（信用编号 BH039423）（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项目代码	2020-410327-29-03-064580		
建设单位联系人	白家华	联系方式	13903791055
建设地点	河南省（自治区）洛阳市宜阳县（区）鹿山镇（街道）后庄村		
地理坐标	（112 度 12 分 24.230 秒， 34 度 32 分 57.670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924 泡沫塑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53、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33
环保投资占比（%）	3.3	施工工期	2021 年 5 月~2021 年 7 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6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 《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 审批机关：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审批文件及文号：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豫发改工业[2012]809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 《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 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原河南省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 《关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		

	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豫环审[2015]15)
规划及规划 环境影响评 价符合性分 析	1、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空间发展规划(2013-2020)》(调整方案)及其批复符合性分析 (1)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四至为:北区西至龙羽西路以西约 500m,东至宜阳县界,北至北环路-纬四路-李贺大道一线,南至滨河一路-滨河二路一线;南区西至创业路,东至宜阳县界,北至洛宜快速通道-环城北路一线,南至锦屏山北山脚及洛宜铁路,总规划面积 23.26km²。 (2) 空间管制 黄龙庙遗址文物保护范围区域为禁建区;黄龙庙遗址文物建设控制地带和西苑遗址文物建设控制地带为限建区。 禁建区规划范围内原则上禁止任何城镇建设行为;限建区规划范围内的建设活动要符合文物建设控制地带的要求。 (3) 产业定位 主导产业为装备制造业和食品产业。 装备制造业主要发展轴承制造业、铸造机械制造业、通用零配件制造业、机械专用设备制造业、电子专用设备制造业等。 食品产业主要发展啤酒制造业、肉制品加工业、肉类副产品加工业、肉类罐头制造业等。 (4) 产业布局 规划区形成“一轴、多园区”的产业结构。 一轴指沿洛河的综合发展轴。多园区包括装备制造专业园、食品专业园、电子信息专业园、化工专业园(现状保留)和新材料专业园(现状保留)及与产业服务的配套区。 装备制造专业园:包括通用设备制造专业园、专用设备制造专业园、轴承专业园、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园等园区,主要发展农用机械、工程机械等零部件制造,电子工业零部件制造,轴承等零部件制造等,探索机械组装、拓宽销售渠道,不断延伸优势链条,稳固提升产业集聚区的基础行业。

	食品专业园：依托现状福润肉类加工与青岛啤酒，积极打造食品产业及其下游产业集群化发展。 电子信息专业园：培育电子信息产业，提升产业集聚区电子信息的竞争优势。 化工专业园：保留现状骏马化工、红星陶瓷等企业，控制其规模，鼓励并引导企业进行产业转型，限制污染严重产品的生产。 新型材料专业园：保留现状同力水泥，控制其规模，企业应加快产业结构转型，加大高新清洁产品的研发力度。 配套生产生活区：指为产业配套的集居住、商业、文娱等生活设施为一体的综合区。 (5) 基础设施规划 ①供水工程规划 根据城市总规，宜阳县城现有两座水厂（规模均为 2 万 m^3/d），规划新建第三水厂，设计规模为 5.0m^3/d。目前第三水厂一期工程已经建成，规模为 2.5 m^3/d，远期总规模为 10 万 m^3/d，现有两座水厂保留利用。 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确定集聚区在利用市政水厂供水的同时，龙羽宜电、骏马化工等企业积极发展利用中水或地表水，集聚区内现有自备水井逐步关停。 ②排水工程规划 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洛河北区废水排入规划的北城区污水处理厂，洛河南区废水排入南城区污水处理厂。洛河北区沿滨河一路敷设污水总干管，沿途收集南北向污水，自西向东排入北城区污水处理厂；洛河南区岩环城北路敷设污水总干管，沿途收集南北向污水，自东向西，中途经提升泵站排入南城区污水处理厂。 雨水根据集聚区地形地势，按照高水高排、就近分散、自流排放的原则排放，洪水淹没线以下经规划的雨水泵站提升排入洛河，洪水淹没线以上地区直接排入洛河。 ③电力工程规划
--	--

北区规划新建东城 110kV 变电站，电压等级 110/35/10kV，南区由新建城关 110kV 变电站和宜阳 110kV 变电站供电。

东城 110kV 变电站、中信铸造 110kV 变电站、城关 110kV 变电站、宜阳 110kV 变电站远期均有 220kV 变电站供电。

④燃气工程规划

燃气由集聚区内正在建设的滨河路和建业南路交叉口西北侧的天然气管网和热水管网，蒸汽管网对工业用地供热，供热参数为 0.98MPa、250℃蒸汽；热水管网对居住和公建用地供热，供热参数为 130℃/70℃高温水。热力管网采用枝状布置，直接敷设。蒸汽干管沿未来大道布置，热水干管沿李贺大道、龙羽东路和创业路布置。

⑤供热工程规划

集聚区集中供热热源为集聚区内龙羽热电厂。热力管网分为蒸汽管网和热水管网，蒸汽管网对工业用地供热，供热参数为 0.98MPa、250℃蒸汽；热水管网对居住和公建用地供热，供热参数为 130℃/70℃高温水。热力管网采用枝状布置，直接敷设。蒸汽干管沿未来大道布置，热水干管沿李贺大道、龙羽东路和创业路布置。

(6) 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环境准入条件

依据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方案后的规划环评，根据集聚区规划产业导向，综合考虑集聚区产业现状，规划环评对入园企业提出以下环境准入条件。本项目与之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 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符合性分析

类别	规划环评报告书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基本条件	①符合国家和行业环境保护标准和清洁生产标准要求，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必须满足国内先进水平要求； ②工艺技术及设备水平应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③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规模要求； ④环保搬迁入驻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	相符

	总量控制	①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在提高区域内现有工业污染负荷削减量或城市污染负荷削减量中调剂； ②属于环保搬迁的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不能超过 2010 年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产生有机废气在区域实现等量替代。	相符
	鼓励行业	①国家产业政策鼓励类项目（不含粮食发酵、淀粉）； ②机械加工及装备制造项目（不包括独立电镀类）、轴承及配件生产项目； ③面制品深加工及休闲食品加工项目、肉类食品深加工项目； ④有利于产业集聚区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 ⑤市政基础设施、资源综合利用、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	本项目为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加工项目，不属于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中限制、禁止行业，属允许行业	相符
	限制行业	①国家产业政策限制类项目； ②含发酵工艺的粮食及饲料加工，淀粉、淀粉糖制造，味精、柠檬酸、赖氨酸、酵母制造，酿造； ③新鲜水耗量大的项目； ④新引进酿造、屠宰、化工等项目； 现有酿造、屠宰等企业生产规模维持在计划规模之内，化工企业化工生产规模维持在现有环评批复之内，限制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禁止行业	①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的项目； ②排放持久性污染物（在水环境中难降解、毒性大或易长期积累的有毒物质，如铬、铅、镍、镉、汞、砷、氟化物、氰化物等）的项目； ③独立电镀类项目； ④乳制品加工项目。		
	允许行业	①不属于鼓励、限制、禁止行业的其余行业均为允许行业； ②建议有选择地建设与洛阳市区配套的冶金、铸造行业； ③允许行业的准入原则：满足以下基本条件和总量控制、投资强度等要求。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北后庄村，对照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要求，本项目为聚苯乙烯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加工项目，不属于产业集聚区环境准入条件中限制、禁止行业，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出具项目入驻证明允许本项目入驻（附件 3）。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三线一单”指的是“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及“环境准入清单”。根据《河南省“三线一单”研究报告》及《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征求意见稿），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如下： 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相关规划环评应将生态空间管控作为重要内容，规划区域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的，在规划环评结论和审查意见中应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的管理要求，提出相应对策措施。除受自然条件限制、确实无法避让的铁路、公路、航道、防洪、管道、干渠、通讯、输变电等重要基础设施项目外，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符合性分析：根据关于《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征求意见稿）附图 18 洛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图，本项目所在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详见附图 9。 环境质量底线：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有关规划环评应落实区域环境质量目标管理要求，提出区域或者行业污染物排放总量管控建议以及优化区域或行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的对策措施。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根据中共洛阳市委、洛阳市人民政府印发的《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洛发[2018]23号），到2020年，全市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大幅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明显改善，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相适应，为2035年生态环境根本好转、美丽洛阳目标基本实现打下坚实基础。
---------	--

表2 洛阳市环境质量底线一览表							
大气环境质量							
项目	监测点	PM ₁₀ (μg/m ³)	PM _{2.5} (μg/m ³)	SO ₂ (μg/m ³)	NO ₂ (μg/m ³)	CO (mg/m ³)	O ₃ (μg/m ³)
2019 年 (现状)	洛阳市	107	62	10	40	1.5	188
	标准	70	35	60	40	4	160
	达标情况	超标	超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超标
2020 年 目标	全市 PM _{2.5} (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达到 54 微克/立方米以下，PM ₁₀ （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达到 95 微克/立方米以下，城市区优良天数达到 260 天以上。						
备注：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均为年平均质量浓度，CO 为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O ₃ 为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							
地表水环境质量							
2019 年 (现状)	根据 2019 年的常规监测数据，高崖寨断面现状水质中 COD、氨氮浓度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2020 年 目标	高崖寨断面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						
地下水质量							
2019 年 (现状)	结合区域周边地下水源地的监测数据，地下水各项监测因子无明显变化趋势，基本维持不变，且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类标准要求，地下水环境质量良好。						
2020 年 目标	地下水质量考核点位水质级别保持稳定，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II类。						
土壤环境							
2020 年 目标	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力争达到 100%；重点行业重点重金属排放量较 2013 年下降 12%。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附近地表水、土壤环境质量均能够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但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但是随着洛阳市一系列污染防治攻坚治理措施的实施，洛阳市环境空气有明显好转，我市城市区PM _{2.5} 年均浓度为每立方米51微克，PM ₁₀ 年均浓度为每立方米86微克，均较2019年年均浓度降低；2020年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为7天，较2015年下降68.2%；2020年优良天数为244天，较2015年增加33天。本项目为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生产项目，废气经有效处理措施治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资源利用上线： (1) 水资源利用总量要求 a、2020 年底前，全市节水灌溉面积达到 130 万亩左右，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 0.6 以上，全市万元国内生产总值、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比 2015 年分别下降 24.1%、25.2%以上。 b、全市年用水总量控制在 17.981 亿立方米以内，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控制在 22.7 立方米以内，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 25.9 立方米以内，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72 以上。 (2) 地下水开采要求 a、2020 年全市浅层地下水开采控制在 61370 万立方米，2030 年控制在 60679 万立方米。 (3) 能源利用总量及效率要求 a、2020 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在 2030 万吨，非电行业控制在 960 万吨，统调公用燃煤机组控制在 1070 万吨。 b、新上耗煤项目新增燃料煤总量实行 1.5 倍减量替代，项目所在地区电力折算系数为 0.67。 c、到 2020 年，煤炭消费总量下降 15%。 d、“十三五”能耗增量控制目标控制在 253 万吨标准煤。 (4) 土地资源开发规模要求 a、洛阳市耕地保有量目标为不低于 430246.67 公顷，洛阳市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不低于 376133.33 公顷，建设用地总规模不超过 180119.33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不超过 146831.83 公顷，人均城镇工矿用地不高于 145.00 平方米，洛阳市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控制规模不高于 265 平方公里。 符合性分析：本项目用水来产业园区集中供水，用电来自市政供电，不涉及燃煤。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料的选用和管理、废物回收和利用、污染防治等多方面的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	--

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总体准入要求包括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控制、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四个维度。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属于重点管控单元，与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3 与环境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			本项目概况	符合性
	类别	管控要求		
宜阳县重点管控单元 3 (ZH41032720003)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污染严重、涉重金属的产业链发展，限制水耗较高、废水排放量大的产品生产项目入驻。 2、限制现有化工企业产业发展。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同时完善废气处理设施，不属于污染严重、涉重金属的产业，且项目不属于限制产业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对未达标企业限期进行达标改造，关停与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不符的污染企业。 2、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 3、新建排放大气污染物的工业项目，应当按照规划和环境保护规定进入工业园区。 4、严格执行相关行业企业布局选址要求，禁止在商住、学校、医疗、养老机构、人口密集区和公共服务设施等周边新建有色金属冶炼、化工等行业企业。	项目为新建项目，废气达标治理后排放，且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符合规划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加强集聚区环境安全管理，涉及危化品、危险废物的重大危险源项目，其贮存和使用场所应远离河道，存在环境风险的企业应根据项目环评要求，必要时建设事故应急水池，减少环境风险。 2、制定企业、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宜阳县政府三级水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企业建设事故应急水池，禁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危险源	符合

		止事故废水混入雨水管网排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制定洛河保护风险事故应急预案，宜阳县政府协调全面应急工作。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提高入驻企业水资源利用率和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强力推进中水回用设施建设，倡导企业生产循环系统补充水、市政用水优先使用城市中水，减少区域废水排放量，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本项目生产用水均循环利用，不外排	符合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制造项目，保温板主要加工工艺为：外购可发性聚苯乙烯—发泡—熟化—成型—切割—入库；阻燃防火板主要加工工艺为：配制阻燃防火液—成型保温板—渗透机抽真空—晾干—成品外售。保温板生产设备包括切割机、泡沫预发机、成型磨具等生产设备；阻燃防火板主要设备包括搅拌机、真空泵、渗透机等。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产品、工艺和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8 月 4 日对本项目予以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327-29-03-064580（项目备案文件见附件）。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与《宜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办〔2020〕11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宜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办〔2020〕11 号），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4 项目与宜环攻坚办〔2020〕11 号文相符性分析

宜环攻坚办〔2020〕11 号文中相关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	-------	-----

	二、主要任务 (一) 污染治理任务 4 工业无组织排放全面控制到位	(1) 工艺和工业堆场无组织排放治理。所有工业企业全面落实“密闭生产、密闭传输、密闭封装、密闭装卸、密闭储存、密闭运输”的工艺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工业堆场在严格执行“三防措施”（即场地硬化地下防渗漏、分类堆存地面防流失、表面覆盖空中防扬散）的基础上，全面落实“场地硬化、机械湿法，流体入库、密闭传输，喷淋降尘、湿法装卸，车辆冲洗、密闭运输”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火电、水泥、铸造、耐火材料、砖瓦窑、陶瓷、石灰、混凝土搅拌站等 8 个重点行业全面落实《洛阳市 2019 年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专项方案》（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所有工业企业（除露天开采场所外）必须建设原料库和成品库，禁止露天作业、露天堆放。逾期整治不到位的实施停产治理，治理无望的按程序予以关闭。	1、本项目所有设备均置于厂房中，物料生产、转运、储存过程中均密闭进行。 2、生产设备全部置于车间内，有机废气通过引风管道连接至“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3、厂区道路全面硬化，裸露地面全部绿化。 4、根据该项要求，企业按照《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19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19〕49 号）文要求进行落实，具体如下。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宜阳县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0 年工业污染治理专项实施方案的通知》（宜环攻坚办〔2020〕11 号）的相关要求。 4、与《宜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三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0〕17 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宜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 2020 年污染防治攻坚战三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0〕17 号），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5 项目与宜政办〔2020〕17 号文相符性分析				
宜政办〔2020〕17 号 中相关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三、主要任务（三）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行动3严格新建项目准入管理	按照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三线一单”要求，加强区域、流域规划环评管理。强化对项目环评的指导和约束，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从源头上预防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全县原则上禁止铸造、水泥、传统煤化工（甲醇、合成氨）、砖瓦窑、耐火材料等行业新建、扩建以煤炭为燃料的项目，禁止新建燃料类煤气发生炉和35蒸吨/时及以下燃煤锅炉。全县新建工业窑炉的建设项目，应进入县产业集聚区并配套建设高效环保治理设施。现有项目的升级改造、不得增加大气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属于保温板加工业，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生产过程不涉及锅炉，项目行业类型不属于宜阳县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	符合
	三、主要任务（七）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专项行动1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	新建涉VOCs项目实行区域内VOCs排放等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禁止新、改、扩建生产和使用高VOCs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的企业项目。积极推进工业、建筑、汽修等行业使用低（无）VOCs含量原辅材料和产品。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项目生产过程产生有机废气在区域实现等量替代。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宜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宜阳县2020年污染防治攻坚战三个实施方案的通知》（宜政办〔2020〕17号）的相关要求。

5、与《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1年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1〕18号）相符性分析

根据《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2021年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1〕18号），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6 项目与洛环攻坚办〔2021〕18号文相符性分析

洛环攻坚办〔2021〕18号文中相关要求		本项目特点	相符性
二、主要任务（一）工业源VOCs	3、全面提升VOCs无组织防治水平。2021年4月底前，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塑料制品、橡胶制品、油墨涂料胶粘剂、岩棉制造等行业完成VOCs无组织排放提升治理。治理标准：建立原辅料储存间、调	企业对VOCs产生工序进行二次密闭，并安装收集净化处理设	符合

	污染 理	配间；VOCs 物料转移运输、干燥、清洗等生产过程应在密闭空间或设备中进行，杜绝废气通过生产车间门窗、通风口等部位外逸，整体车间成微负压状态；对 VOCs 产生工序实施二次密闭，并安装收集、净化处理设施，淘汰收集率低、风量不达标的集气罩；按照“一厂一策”要求，对污染防治设施去除率进行核算，去除率无法稳定达标的，对污染防治设施实施升级改造。	施，废气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	
	二、主要任务 (四) 强化 VOCs 环境监管	1、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提高涉 VOCs 排放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严格限值石化、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高 VOCs 排放建设项目，新建涉 VOCs 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入园；未纳入《石化产业规划布局方案》的新建炼化项目一律不得建设；严格涉 VOCs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实行区域内 VOCs 排放等量或倍量削减替代，并将替代方案落实到企业排污许可证中，纳入环境执法管理。新、改、扩建涉 VOCs 项目，要从源头加强控制，使用低、无 VOCs 含量的原辅材料，加强废气收集，安装高效防治设施。城市建成区内原则上不再新上含喷涂生产线的工业项目（重大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后实行“一事一议”）；城市建成区内不得新建 VOCs 年排放量在 100 千克以上的工业项目（集中喷涂中心项目除外）。城市建成区内新、改、扩建及现有服务业类涉 VOCs 项目，如汽车维修、加油站等，应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及居民区、医院、学校、科研、行政办公、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区域建设涉 VOCs 项目，应当按照有关规定从严控制。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项目建设完成后，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 VOCs 在区域内实现等量替代。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符合《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1 年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1〕18 号）的相关要求。 4、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1)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 号）及《河南省县级集中				

	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于 2014 年 1 月 7 日开始贯彻执行。 由《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可知，宜阳县县级饮用水源地共有 3 个，均为地下水饮用水源地。分别为：宜阳县一水厂地下水井群(洛河以南，共 2 眼井)、宜阳县二水厂地下水井群(洛河以北、S318 省道以南、兴宜西路以东，共 3 眼井)、宜阳县三水厂地下水井群(洛河以北、S318 省道以南、环城西路以西，共 4 眼井)。本项目距离最近的县级饮用水源地为宜阳县二水厂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该水源地保护区具体区划如下：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 50 米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550 米外公切线至洛河大堤的区域。 经调查，本项目二级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3308m。因此，本项目不在宜阳县县级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范围内，符合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区要求。 (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及《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于 2016 年 3 月 4 日开始贯彻执行。 由《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可知，宜阳县乡镇饮用水源地共 10 个，均为地下水饮用水源地。 经调查，本项目所在地周边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本项目与最近水源地保护区的位置关系见附图 8。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由来

为满足市场需求，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建设外墙保温板项目，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的生产规模。该产品保温隔热性能好、防火防腐、建筑成本低，广泛应用于建筑墙体、屋面、冷库、地板的保温，具有较大发展潜力。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的要求，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部令第 16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项目属于“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53、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故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我公司在接受委托后，组织人员对项目场区进行了现场踏勘、监测，在了解区域环境现状，对建设项目进行充分分析的基础上，根据国家和地方环保法规标准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相关要求，编制完成了《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项目概况

2.1 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生产外墙保温板和阻燃防火板，产品方案详情请见下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产量	重量
1	外墙保温板	6m×1.2m、厚度（5-60cm）	200t(15384m³)	根据发泡程度不同重量在 11-15kg/m³，本项目取 13kg/m³
2	阻燃防火板	6m×1.2m、厚度（5-60cm）	300t(6000m³)	加入阻燃剂后重量在 30-70kg/m³，本项目取 50kg/m³
合计			500t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占地 10 亩，建设生产车间、仓库以及办公室等。拟建外墙保温板生产线和阻燃防火板生产线，主要生产外墙保温板和阻燃防火

板，建成后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的生产规模。项目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宜阳县产业集聚区规划见附图 6。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本项目主要工程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详见下表。

表8 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工程内容	数量	规	备注
主体工程		外墙保温板生产车间	1 座	54m×21m×9m 建筑面积 1134m ²	钢构厂房
		阻燃防火板生产及晾干车间	1 座	20m×10m×6m 建筑面积 200m ²	钢构厂房
		仓储车间	1 座	70m×20m×9m 建筑面积 1400m ²	钢构厂房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 间	建筑面积 40m ²	钢构厂房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由集聚区管网供给		依托产业集聚区 公辅工程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采取化粪池处理措施后，定期 清运肥田		
		供电工程	由集聚区电网供应		
		供热工程	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蒸汽供热		/
环保工程	废气	过滤棉+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排气筒	1 套	流化干燥机箱体二次封闭+ 引风管	熟化工序配置
				冷凝水收集池加盖封闭，设 置引风管	冷凝水收集工序
				切割机上方设置移动式集气 罩	切割工序配置
	废水	循环水池	1 个	5m ³	收集渗透板加工 工序抽真空废 水，循环利用
		冷凝水收集池	1 个	5m ³	收集冷凝水，用 于渗透板加工工 序
		化粪池	1 个	15m ³	混凝土结构
	噪声	/	建筑隔声		钢构厂房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间	1 间	建筑面积 12m ²	钢构厂房
		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	20m ²	/
		生活垃圾收集桶	若干		/

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本项目生产原料主要为可发性聚苯乙烯。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9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类别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年用量	备注
主要原辅材料	可发性聚苯乙烯		Φ0.5~1.5mm, 25kg/袋	290t	外购
	阻燃防火液	硫酸镁	50kg/袋	210t	阻燃剂, 外购
		水	/	36t	仅考虑新鲜水

注：阻燃防火液中水的作用主要是调配粉末状态的硫酸镁，便于 EPS 发泡成型的外墙保温板对硫酸镁的吸收，使用过程中水一部分回用，一部分在晾干过程中自然损耗，被产品带走的水量可忽略不计。固体硫酸镁在堆放过程中要做好防渗工作，防渗层的防渗性能应不低于 1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

项目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下表。

表10 原辅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类别	成分	理化性质	备注
可发性聚苯乙烯	苯乙烯	简称 EPS，是由苯乙烯悬浮聚合，再加入发泡剂戊烷而制得的一种树脂，无色、无臭、无味而有光泽的透明固体。密度 $1.04 \sim 1.09 \text{g/cm}^3$ 。溶于芳香烃、氯代烃、脂肪族酮和酯等。但在丙酮中只能溶胀于具有耐化学腐蚀性、耐水性和优良的电绝缘性和高频介入性。缺点是耐热性低，耐光性差，性脆、易发生应力开裂。主要用于加工成塑料制品如无线电视、雷达等的绝缘材料，并用于制硬质泡沫塑料、薄膜、日用品、耐酸容器等。由苯乙烯经本体法或悬浮法聚合而成。	袋装
阻燃防火液	硫酸镁	物理性质外观与性状：白色粉末。熔点： 1124°C （分解）；沸点：分解成 MgO 相对密度：2.66 摩尔质量（ g/mol ）：120.415 吸水量：1.05（以 $\text{MgSO}_4 \cdot 7\text{H}_2\text{O}$ 计）；溶解性：易溶于水，微溶于乙醇和甘油，乙醚，不溶于丙酮；化学性质稳定性：无水硫酸镁易吸水，七水硫酸镁易脱水；项目使用的为 $\text{MgSO}_4 \cdot 7\text{H}_2\text{O}$ 。	用于阻燃防火板制作工序

本项目可发性聚苯乙烯常温下为固体，理化性质稳定。可发性聚苯乙烯的热变形温度为 $70 \sim 80^\circ\text{C}$ ，在高真空和 $330 \sim 380^\circ\text{C}$ 下剧烈降解。本项目蒸汽加热温度在 90°C 左右，发泡成聚苯乙烯泡沫板。项目可发性聚苯乙烯原料中发泡剂（戊烷）含量为 3%~6.8%。

阻燃剂：硫酸镁在整个阻燃过程中，没有任何有害物质产生，而且其分解的产

物在阻燃的同时还能够大量吸收橡胶、塑料等高分子燃烧所产生的有害气体和烟雾，可使燃烧很快停止的同时消除烟雾、阻止熔滴，是一种新兴的环保型无机阻燃剂。硫酸镁在受热时（340-490℃）发生分解吸收燃烧物表面热量到阻燃作用，同时释放出大量水分稀释燃物表面的氧气，分解生成的活性氧化镁附着于可燃物表面又进一步阻止了燃烧的进行。

表11 主要资源、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类别	材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资源	水	156m ³ /a	由集聚区管网供给
能源	电	2 万度/a	集聚区电网供应
	蒸汽	870t/a	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提供，发泡 1 吨聚苯乙烯需 3 吨蒸汽（含预发和成型）

与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签订有供汽合同（见附件四）。

2.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12 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外墙保温板	切割机	PSC200~800	2	外购
	风冷型板材成型机	PSB200~800DF	1	外购
	间歇式预发机	PSJ-110	1	外购
	流化干燥机	PSL-5500	1	外购
	空压机及配套储气罐	LG-3/8	1	外购
阻燃防火板	搅拌机	/	1	外购
	真空泵	7m ³	1	外购
	渗透机	3×1.2m	1	外购
合计			10 台	

2.5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1）工作制度

年工作日：300 天/年；

生产制度：生产岗位为单班制，工作时间为 8 小时，为 8:00~12:00；14:00~18:00。

（2）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

2.6 项目选址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洛阳市宜阳产业集聚区，中心坐标：北纬 34°32'57.67"、东经 112°12'24.23"，西南距宜阳县人民政府 4.61km。项目地理位置示意图见附图 1。

本项目所在厂区东侧为河南昇扬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侧为林地，西侧为洛阳龙泉豆丰实业有限公司，北侧为空地，距本项目南厂界最近的敏感点为 210m 的北后庄村居民点。项目周边情况示意图见附图 2。

本项目生产车间分为保温板加工车间（厂区北部）和阻燃板加工车间（厂区南部），项目厂区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3，生产车间平面布局图见附图 4。

2.7 公用工程

2.7.1 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由产业集聚区供给。生产用水主要包含搅拌用水、真空泵冷却用水以及渗透板加工过程的损耗。

（1）搅拌用水

项目生产用水为渗透板加工工艺过程阻燃防火液制作的搅拌用水，硫酸镁、水由人工投料混合倒入搅拌机内。搅拌配比按照 1: 0.3（1吨水溶解0.3吨阻燃剂），根据计算，企业每天生产保温板 71.3m³/d，其中渗透板产量为 20m³/d。每天阻燃剂用量 0.7吨，则每天用水量为 2.33吨。

板材放置在渗透机上后阻燃防火液对板材进行喷淋，渗透机的传送带设置抽真空孔，使用真空泵将阻燃防火液渗入板材内，然后由真空泵抽出板材内空气及游离水分，抽出后水进入搅拌机可循环利用。抽出部分按照使用水量的 50% 计算，则搅拌工序每天补充水量为 1.17m³。

（2）真空泵冷却用水

由渗透板加工过程由于真空泵频繁运行，运行过程需对泵进行冷却，冷却过程会有少量水蒸发散失，损失量约为 0.1m³/d。

（3）渗透板加工过程的损耗

搅拌机在搅拌过程、真空泵吸压工序，会有少量水以蒸发和抛洒形式在车间散失，损失水量约 0.3m³/d。

经计算，企业正常生产情况下，每天需新鲜水 1.57m³，该部分水由企业收集发

泡过程蒸汽产生的冷凝水用作补充水，剩余部分使用新鲜水。

（4）生活用水

本项目职工人数10人，均不在厂区食宿，用水量按40L/（人•d）计，则生活用水量为120m³/a（0.4m³/d）。

2、排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包含渗透板抽真空水和发泡工序蒸汽冷凝水。渗透板抽真空水进入车间搅拌池循环使用，不外排；发泡工序冷凝水通过冷凝水池收集后后通过水泵进入车间搅拌池作为渗透板补充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清掏肥田。

（1）渗透板抽真空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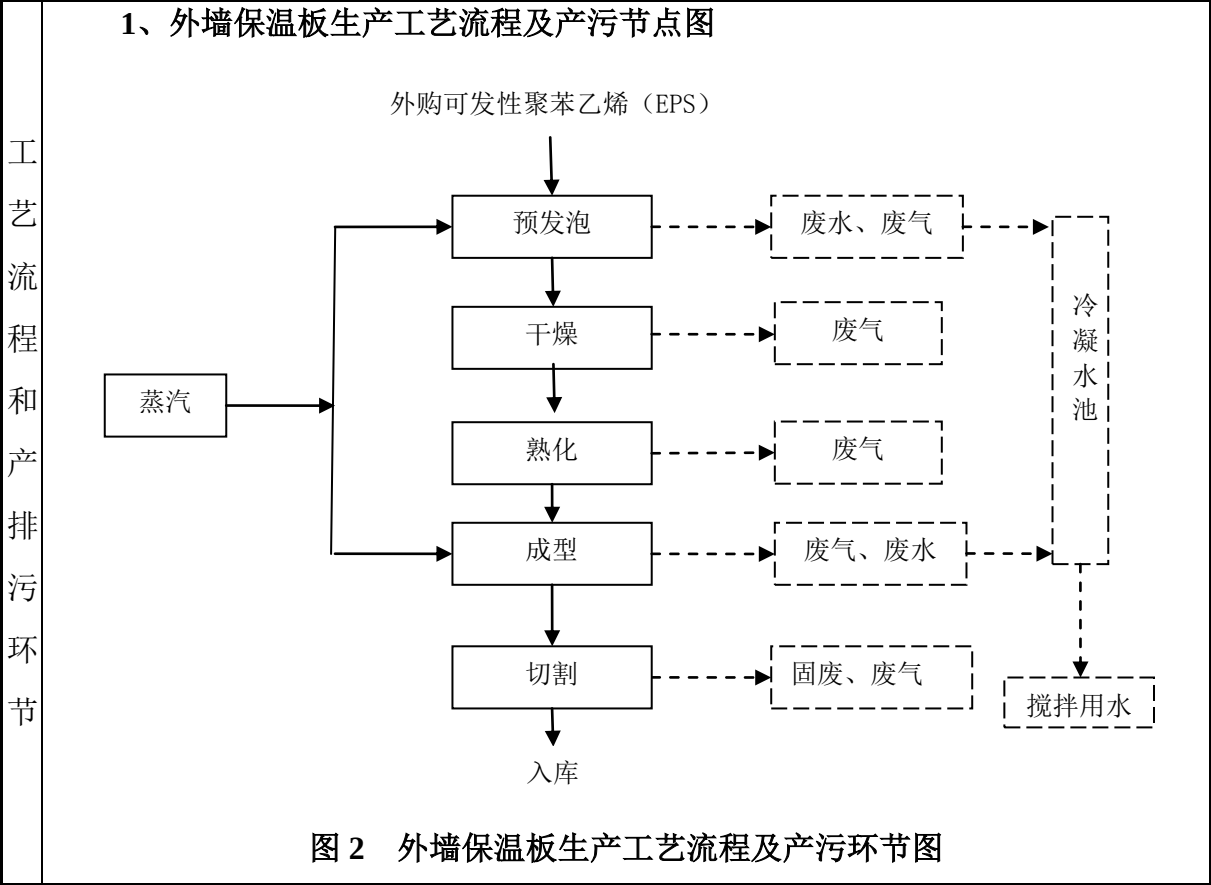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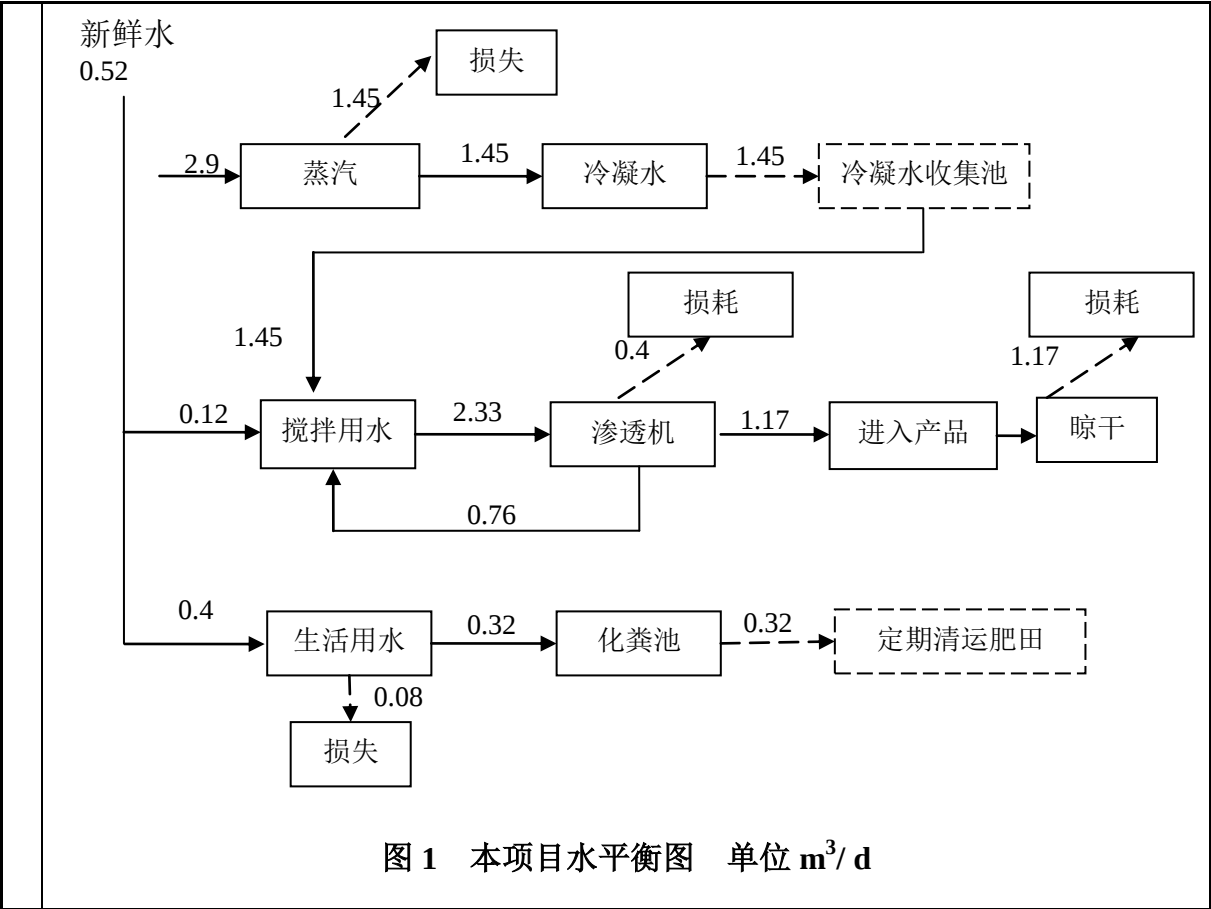
本项目渗透机的传送带设置细孔，使用真空泵将阻燃防火液渗透到EPS发泡成型的外墙保温板内，外墙保温板主要吸收阻燃防火液中的硫酸镁，仅吸收少量水，其余水分可循环利用，渗透机下方设置有凹形水槽，未吸收的阻燃防火液随水槽流入沉淀池，回用于搅拌机，不外排。

（2）蒸汽冷凝水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项目发泡1吨聚苯乙烯需3吨蒸汽，蒸汽损耗量为870t/a（2.9t/d），由于蒸汽完全与发泡颗粒完全接触，发泡工序消耗吸收大部分蒸汽；且蒸汽在管道输送过程的损耗以及不凝气，本项目发泡过程损耗量约为50%，剩50%作为冷凝水排放，则本项目冷凝水排放量为1.45t/d，冷凝水经车间冷凝水池收集后用于渗透板加工工序，不外排。

（3）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主要为职工生活废水，厂区设15m³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生产原料主要为可发性聚苯乙烯（EPS），生产工艺主要包括：预发泡、干燥、熟化、成型、切割等环节。预发泡、成型采用蒸汽加热，蒸汽来源于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蒸汽管网，本项目不设置锅炉。

（1）原料准备：

本项目外购原料为袋装的 EPS 颗粒(内含发泡剂戊烷)，粒径为 0.8-1.2mm，由汽车运输进厂后暂存在原料区，采用小推车运至生产车间经人工破袋后由投料口投料。由于原料粒径较大，故拆包和投料过程不会产生粉尘。

（2）预发泡：设备预热，打开蒸汽阀门，使发泡机内温度升至 90℃左右，并保持 3~5min。将原料装入全自动间歇式发泡机料斗，待预热完毕后打开进料口，使原料全部进入发泡机内。通过蒸汽不断进入，EPS 颗粒内发泡剂受热气化产生压力，发泡剂膨胀发泡形成 $\phi 2\sim 5\text{mm}$ 的 EPS 大颗粒，期间 EPS 颗粒的体积可增加 40~80 倍。预发泡工序理论上可发性聚苯乙烯颗粒内的发泡剂戊烷不会溢出，但操作过程中由于局部温度较高等原因会有少量的发泡剂和残留苯乙烯溢出，同时会有蒸汽冷凝水产生。此工序产生的污染为物料受热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及蒸汽冷凝过程产生的冷凝水。

（2）干燥：由蒸汽预发泡机出来的物料放置在流化干燥机内进行强制干燥，翻滚干燥 2~4 小时以去除水分及降低温度，以便熟化过程的进行

（3）熟化：由于预发、干燥结束后的泡沫颗粒内部泡孔中气体冷凝使其形成真空，此时发泡颗粒很软。易变形，无弹性，不能直接成型。通过风机将干燥降温后的颗粒输送至熟化网箱，使其渗入空气以消除负压，以免泡孔塌瘪，使颗粒具有弹性，提高产品质量。熟化时间一般控制在 6h 左右。

（4）成型：熟化后的预发珠粒进入板材成型机，通过蒸汽进行加热（约 90℃），在约 10~15s 的短促加热时间内，空气来不及逸出，受热膨胀后产生压力，此时聚合物软化又再度膨胀，并胀满珠粒间隙而结成整块，形成与模具形状相同的泡沫塑料制品，通过真空冷却便可使其定型。此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为物料受热产生的废气以及蒸汽冷凝水。

（5）切割：根据产品的规格要求，使用切割机将成型的外墙保温板板切割成各种客户需要的尺寸，切割采用电阻丝切割约 100℃，此工序产生的污染为废气及

固废。

最后包装为成品，入库待售。

2、阻燃防火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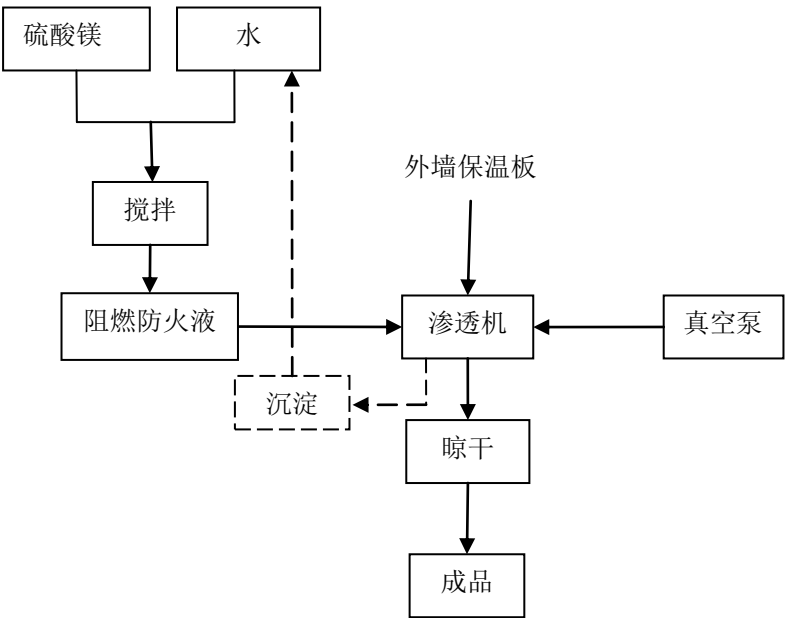


图3 阻燃防火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工艺流程简述

外购来的硫酸镁经人工投料和水按照 1:0.3 的比例在搅拌机内搅拌，搅拌 5~10min 后成为阻燃防火液，将保温板放置在渗透机上用调配好的阻燃液喷淋，渗透机下部使用真空泵将溶液快速吸收渗透进入板内，渗透好的阻燃防火板送至养护区养护 10h，养护好的半成品进入晾干区晾干，约 1~2 天（具体根据天气决定），晾干后打包，入库待售。

2.2 主要产污分析

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情况详见下表：

表13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污情况汇总表				
类别	产生工段	编号	污染源名称	污染因子
废气	预发泡	G1	预发泡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干燥、熟化	G2	干燥、熟化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成型	G3	成型废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切割	G4	切割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乙烯
废水	渗透废水	W1	循环使用，不外排	
	冷凝水	W2		
	生活污水	W3	员工生活	Ph、NH ₃ -N、SS、COD
噪声	生产加工	N	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 A 声级
固废	切割工序	S1	边角余料	/
	废气处理（光氧催化+活性炭）	S2	废荧光灯管	/
		S3	废活性炭	/
		S4	废过滤棉	/
	员工生活	S5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废包装袋等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环境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 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环境质量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次评价采用《2019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公布的数据，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14 洛阳市 2019 年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 $\mu\text{g}/\text{m}^3$	60 $\mu\text{g}/\text{m}^3$	16.7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 $\mu\text{g}/\text{m}^3$	40 $\mu\text{g}/\text{m}^3$	100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7 $\mu\text{g}/\text{m}^3$	70 $\mu\text{g}/\text{m}^3$	152.9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62 $\mu\text{g}/\text{m}^3$	35 $\mu\text{g}/\text{m}^3$	177.1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	1.5 mg/m^3	4 mg/m^3	37.5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的第 90 百分位数	188 $\mu\text{g}/\text{m}^3$	160 $\mu\text{g}/\text{m}^3$	117.5
	由上表结果可以看出：本项目所在区域洛阳市 2019 年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CO 相应浓度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O₃、PM₁₀ 和 PM_{2.5} 相应浓度不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所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不达标。 为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印发了《洛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洛环攻坚〔2020〕2 号）文，提出 2020 年城市区 PM₁₀、PM_{2.5} 年均浓度及优良天数完成省定目标，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其他县（市、区）完成年度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全面完成年度及三年攻坚目标任务。主要任务包括：（一）煤炭消费减量专项行动、（二）主城区燃煤机组基本“清零”专项行动、（三）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行动、（四）交通运输结构调整专项行动、（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六）工业污染				

深度治理专项行动、（七）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专项行动、（八）柴油货车治理专项行动、（九）油品质量监管专项行动、（十）面源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等。在以上任务完成后，洛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将进一步改善。

2、特征污染物

本项目特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苯乙烯。为了解所在区域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情况，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8 月 27 日对项目厂址和厂区南侧 210m 北后庄村进行了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监测因子为非甲烷总烃；于 2021 年 3 月 09 日~3 月 15 日对项目厂址和厂区南侧 210m 北后庄村进行了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监测因子为苯乙烯；监测布点图见附图，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15 现状监测数据

监测点位	污染因子	评价标准 (mg/m ³)	监测浓度范围 (mg/m ³)	最大浓 占标率 (%)	超标率(%)	达标情况
厂区	非甲烷 总烃	2.0	0.41~0.52	25.5	0	达标
北后庄村			0.41~0.52	25.5	0	达标
厂区	苯乙烯	0.01	未检出	/	/	达标
北后庄村			未检出	/	/	达标

由上表可知，监测期间项目所在厂区和北后庄村非甲烷总烃小时浓度没有出现超过非甲烷总烃环境污染浓度标准限值 2.0mg/m³ 现象，苯乙烯小时平均浓度是未检出。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区域主要的地表水为洛河，为了解洛河水质现状，本评价引用洛阳市环境监测站公开发布的 2019 年 1-12 月份洛阳市环境监测月报中高崖寨断面的监测数据，本次所选监测因子为 COD、氨氮、总磷。水质标准参照《洛阳市 2020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洛环攻坚〔2020〕3 号）文内标准，氨氮≤0.5mg/L，总磷≤0.1mg/L，其它指标为 III 类，地表水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表16 洛河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因子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高崖寨	1 月	16	0.681	0.109

断面	2 月	13	1.008	0.092
	3 月	16	0.070	0.078
	4 月	12	0.082	0.051
	5 月	10	0.113	0.066
	6 月	17	0.089	0.074
	7 月	0	0.155	0.053
	8 月	13	0.156	0.034
	9 月	19	0.133	0.067
	10 月	10	0.335	0.071
	11 月	9	0.079	0.028
	12 月	13	0.393	0.040
	平均值	13.17	0.274	0.063
	标准值	≤20	≤0.5	≤0.1
	超标率%	0	16.7	8.3
	最大超标倍数	0	1.016	0.085

由上表分析可知，高崖寨断面 COD 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要求，氨氮 1 月、2 月出现超标，其他月份能满足 0.5mg/L 考核要求，总磷 1 月出现超标，其他月份能满足 0.1mg/L 考核目标要求。根据《2019 年洛阳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水环境状况，全年区域内地表水主要监控河流汝河和洛河的河流水质为优，伊河、伊洛河、涧河、瀍河的河流水质为良好，无污染河流。伊河水质有所变化，由 2018 年的Ⅱ类下降为Ⅲ类，仍保持为优良水体；洛河和汝河水质状况为优，与 2018 年持平；伊洛河水质状况为良好，与 2018 年相比变化不明显；涧河水质状况由轻度污染好转为良好，水质由 2018 年Ⅳ类水质提高为Ⅲ类；瀍河水质状况由中度污染好转为良好，水质由 2018 年Ⅴ类提高为Ⅲ类，变化明显。

为了保持水环境良好现状，宜阳县制定了《宜阳县 2020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主要任务包括：（一）深化城乡水环境综合治理、（二）全力保护好引用水源、（三）持续打好河流清洁行动攻坚战、（四）持续打好农村污染防治攻坚战、（五）统筹推进其他各项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建设单位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8 月 22 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噪声监测点位见附图 5。 表17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 <table><tr><th rowspan="2">监测点</th><th colspan="2">昼间</th><th colspan="2">夜间</th><th rowspan="2">达标情况</th></tr><tr><th>监测值 dB(A)</th><th>标准值 dB(A)</th><th>监测值 dB(A)</th><th>标准值 dB A)</th></tr><tr><td>东厂界</td><td>57</td><td>65</td><td>43.5</td><td>55</td><td>达标</td></tr><tr><td>西厂界</td><td>56</td><td>65</td><td>2.5</td><td>55</td><td>达标</td></tr><tr><td>南厂界</td><td>55</td><td>65</td><td>42</td><td>55</td><td>达标</td></tr><tr><td>北厂界</td><td>56.5</td><td>65</td><td>41.5</td><td>55</td><td>达标</td></tr></table> 由监测结果可知,监测期间本项目四周厂界均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要求。						监测点	昼间		夜间		达标情况	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 A)	东厂界	57	65	43.5	55	达标	西厂界	56	65	2.5	55	达标	南厂界	55	65	42	55	达标	北厂界	56.5	65	41.5	55	达标
监测点	昼间		夜间		达标情况																																			
	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A)	监测值 dB(A)	标准值 dB A)																																				
东厂界	57	65	43.5	55	达标																																			
西厂界	56	65	2.5	55	达标																																			
南厂界	55	65	42	55	达标																																			
北厂界	56.5	65	41.5	55	达标																																			
环境 保护 目 标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尚未发现有价值的自然景观和珍稀动植物物种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對象。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环境空气评价范围及敏感目标分布见附图。 表18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h>环境要素</th><th>环境保目标</th><th colspan="2">方位及距离</th><th>基本情况</th><th>保护级别及保护要求</th></tr><tr><td>大气环境</td><td>北后庄村</td><td>S</td><td>210m</td><td>村庄、2055 人</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td></tr><tr><td rowspan="2">高压线</td><td colspan="3">厂区上空</td><td>110KV 高压线</td><td rowspan="2">电力设施保护条例</td></tr><tr><td>昇扬硅业变电站</td><td>SE</td><td>110m</td><td>35KV 变电站</td></tr></table>						环境要素	环境保目标	方位及距离		基本情况	保护级别及保护要求	大气环境	北后庄村	S	210m	村庄、2055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高压线	厂区上空			110KV 高压线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昇扬硅业变电站	SE	110m	35KV 变电站												
环境要素	环境保目标	方位及距离		基本情况	保护级别及保护要求																																			
大气环境	北后庄村	S	210m	村庄、2055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高压线	厂区上空			110KV 高压线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昇扬硅业变电站	SE	110m	35KV 变电站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表19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类别	污染物	表 2 二级标准			无组织排放厂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排放浓度	排放速率	
	表 2	非甲烷总烃	25m	120mg/m ³	35kg/h	4.0mg/m ³
	表20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行业	工艺设施	污染物项目	建议排放浓度（mg/m ³ ）	建议去除效率	
	其他行业	有机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80	70%	
		工业企业边界无组织排放		2.0	/	
	工业企业边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其他企业 非甲烷总烃 2.0mg/m ³					
	表21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污染物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6.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表22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污染物项目	排放限值（mg/m ³ ）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非甲烷总烃	10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苯乙烯	20				
	表2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项目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厂界标准（mg/m ³ ）	
	苯乙烯	25	18		5.0	
	表2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等级	昼 dB（A）	夜间 dB（A）		执行厂	
	3 类	65	55		四周厂界	
	表25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					
	固废类型	标准名称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I 类场标准及其修改单				
	危险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生产废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由厂区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运肥田，因此本项目不推荐总量指标。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为宜阳产业集聚区工业用地，为了满足生产需要，需新建车间及厂区硬化等。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根据调查，本项目施工扬尘主要来源于建设过程中的场地平整、土方堆放；建筑材料、施工垃圾的搬运及堆放；人员及材料运输车辆来往造成的道路扬尘等。施工扬尘对附近环境空气质量有一定的影响，使环境空气中的 TSP 浓度增高。 根据《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2020〕2 号）文中，三、主要任务（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行动的要求。3.全面提升“散尘”污染治理水平，（1）加强施工扬尘控制。按照“一岗双责”“管项目必须管扬尘”的原则，严格落实建筑、市政、道路等各类施工工地“七个百分之百”、开复工验收、“三员”管理等制度。推动扬尘污染防治守信联合激励、失信联合惩戒信用体系建设，对出现扬尘污染问题的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采取挂牌督办、媒体曝光、列入“黑名单”等综合措施，并依法严厉处罚。推进建筑工地精细化管理，加大科技控尘力度。严格落实城市建成区和县城内“两个禁止”（禁止现场搅拌混凝土和禁止现场配制砂浆）要求，加快“两个禁止”综合信息监管平台建设，实施动态监管；对全市商砼站开展星级评定，推动商砼站绿色达标生产。 根据施工场地实际施工情况，评价提出以下降尘措施： ①施工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系统，并设置废水收集池，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后用于项目区洒水降尘； ②施工场地定期洒水，防止浮尘，在大风日下加大洒水量及洒水次数； ③施工场地暂存的土方采取覆盖、洒水等抑尘措施，尽量做到及时平整消纳土方； ④施工现场易产生扬尘的散装袋应有专门的堆放场，并设围栏及覆盖，避免易起尘的物料露天堆放； ⑤运输车辆进入施工场地应低速行驶，或限速行驶，施工场地内运输道路及时清扫、冲洗、以减少汽车行驶扬尘；
-----------	--

⑥对于易产生扬尘的散装料运输车辆，视物料的具体形状采取密封及围护措施，防止散装物料在运输工程中洒落引起扬尘污染。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施工扬尘能够得到有效控制。

2、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噪声污染源主要包括建筑施工机械噪声、运输车辆交通噪声。建筑施工机械噪声主要来自混凝土输送泵、搅拌机、混凝土振捣棒等。施工机械单体声级值多在 80dB(A)以上，各施工机械操作时有一定的间距，一般可看作点源，采用点源衰减预测模式，预测主要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的噪声贡献值。预测只计算声源至受声点的几何发散衰减，不考虑声屏障、空气吸收等衰减。预测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lg(r/r_0)$$

式中： $L_{A(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_0 ——参考点到声源的距离， r_0 取 1m；

r ——预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根据噪声点源衰减公式，计算出施工机械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预测结果见表。

表26 施工机械在不同距离的噪声预测值

施工机械	源强 dB(A)	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 dB(A)								
		18m	30m	35m	50m	70m	100m	150m	200m	300m
挖掘机	87	62	57	57	53	50	47	43	41	37
推土机	92	67	62	62	58	55	52	48	46	42
搅拌机	95	70	65	65	61	58	55	51	49	45
振捣棒	90	65	60	60	56	53	50	46	44	40
电锯	95	70	65	65	61	58	55	51	49	45
切割机	88	63	58	58	54	51	48	44	42	38
运输车辆	89	64	59	59	55	52	49	45	43	39

由上表可以看出，施工机械在无任何阻挡的情况下，距施工现场昼间 18m 处、夜间 100m 处可达《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本项目夜间不施工，施工厂界距离最近居民点北后庄村距离为 210m，因此昼间施工噪声对附近居民影响不大。为最大程度地减小施工噪声对周围厂区的影响，环评建议施工期间采取以下降噪措施：

①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尽量避免大量高噪声设备同时施工，在夜间禁止施工；

②对施工机械和施工方法，采取有效的隔声措施，并对施工机械经常维护，确保处于最佳运行状态，降低施工机械噪声源强；

③通往工地的交通道路距居民区较近时，运输车辆限速行驶，车速不超过 15km/h，并禁止使用喇叭。

施工期的噪声具有暂时性的特点，这种噪声影响将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结束。通过采取上述措施，施工噪声不会对周围居民产生大的影响。

3、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少量生产废水。本项目高峰期施工人员约 15 人，施工人员不在现场食宿。施工期的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污水产生量较少，依托区域内现有设施进行收集处理。施工废水主要为车辆冲洗等废水，其中的污染物主要是悬浮物，评价要求在施工场地出入口处修建临时沉淀池，设备和车辆冲洗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这些废水由于水量少、可收集并综合利用，不排入地表水体，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固体废物主要是施工过程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本项目建筑垃圾主要是项目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边角料，建筑垃圾运送至指定的地点存放，不得随意抛洒、丢弃。施工人员均不在现场食宿，生活垃圾主要是施工人员日常生活产生的废弃物等，依托村内现有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进行收集，定时清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

5、生态环境影响

	该工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是项目的实施将改变土地的利用现状，土地的硬化将造成土壤结构的改变，破坏土壤微生物的生存环境。施工结束后，及时对厂区进行绿化和硬化，对生态环境影响有一定减缓补偿作用。 综上分析，建设期环境影响属于短期影响，施工结束后这些影响也随之消失，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噪声、扬尘防治，厂区及时绿化，评价认为其环境影响是有限的，也是可以接受的。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发泡、干燥、熟化、成型以及切割工序产生，项目所用原料聚苯乙烯比较稳定，苯环不易打开，解聚成单体的温度在 330-380℃左右，本项目发泡温度 90℃左右，属于低温发泡，不会导致聚苯乙烯分解，加热时会产生少量废气成分主要以戊烷为主，以及少量的残存未聚合的反应单体及其他杂质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轻工行业标准 QB/T4009-2010《可发性聚苯乙烯（EPS）树脂》对 EPS 树脂的技术指标控制，EPS 树脂残留苯乙烯普通级≤0.6%、阻燃级≤0.2%，发泡剂含量均≤6.8%。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EPS 原料使用量为 290t/a，则苯乙烯含量为 1.74t/a、戊烷含量 19.72t/a。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以及《聚氨酯（PUF）与发泡聚苯（EPS、XPS）保温系统比较》等相关文献，EPS 泡沫由单气泡组成，闭孔结构，PS 珠粒发泡闭孔率可达 98%，即 2%的戊烷和苯乙烯挥发出来，则苯乙烯产生量为 0.0348t/a，戊烷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为 0.3944t/a。 1、废气污染源分析 1.1 预发泡工序 本项目预发泡机使用蒸汽加热，温度控制在 75~90℃，生产工序每天工作 8h，年工作 300d，在此工序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气和蒸汽冷凝水，发泡废气约占废气产生量的 30%，则发泡工序苯乙烯产生量为 0.0104 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183t/a。项目预发泡工序涉及发泡机为封闭设备，发泡废气通过冷凝水排口排放至车间冷凝水收集池，环评要求对冷凝水收集池上方进行二次封闭（收集效率按 95%计），产生废气经“过滤棉+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25m

排气筒排放。参照《广东省印刷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废气治理技术指南》：光催化氧化有机废气去除率为 50-95%，活性炭有机废气去除率为 50-80%。本项目光催化氧化去除率取值 50%，活性炭去除率取 70%，合计有机废气去除率 85%，风量 10000 m³/h。

1.2 干燥、熟化工序

发泡后的颗粒经流化干燥机进行干燥，流化干燥机为一个箱体结构，主要作用为通过翻滚去除水分及降低温度，干燥后物料进入熟化网箱静置熟化。干燥及熟化工序会产生有机废气，废气产生量约占总产生量的 40%，则干燥、熟化工序苯乙烯产生量为 0.0139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578t/a。环评要求将流化干燥机和熟化网箱进行二次封闭（收集效率按 98%计），收集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滤棉+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处理效率按 85%计，风量 10000m³/h）由 25m 排气筒排放。

1.3 成型废气

经熟化后的物料进入成型机，此过程需蒸汽再次加热至 90℃，此过程颗粒再次膨胀，在此温度下会有少量的有机废气产生，废气量约占产生量的 30%，则此工序苯乙烯产生量为 0.0104 t/a、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1183t/a。本项目成型机为封闭设备，产生废气通过冷凝水排口排入车间冷凝水收集池，环评要求对冷凝水收集池上方进行二次封闭（收集效率按 98%计），产生废气经“过滤棉+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处理效率按 85%计，风量 10000m³/h）由 25m 排气筒排放。

1.4 切割废气

本项目切割工序使用电阻丝热切割，切割温度 100℃左右，低于聚苯乙烯分解的温度（330℃-380℃之间），且切割时间较短，切割料按照原料 10%计算，参考《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国家环保局）参数，有机废气的排放系数为 0.35kg/t 原料进行计算，则切割产生的 VOCs 量为 0.0102t/a。

本项目电阻丝随设备链条移动切割。环评要求切割设备上方设置可移动集气罩，切割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收集效率按 80%计）经“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处理效率按 85%计，风量 10000m³/h）由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

2、项目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

(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27 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气量 m ³ /h	污染物	产生量	产生浓度 mg/m ³	处理措施		排放量	排放浓度 mg/m ³
					治理工艺	去除率(%)		
DA001 (2400h)	10000	苯乙烯	0.034t/a 0.0142kg/h	1.42	过滤棉+UV 光 氧催化+ 活性炭吸 附	85	0.0051t/a 0.0021kg/h	0.21
		非甲烷总 烃	0.4026t/a 0.1678kg/h	16.78			0.0604t/a 0.0252kg/h	2.52

(2) 项目有组织排放口详细参数见下表：

表28 项目有组织排放口参数一览表

名称	编号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X	Y					
有机废气排放口	DA001	610172.291	3023830.207	25	0.4	25	2400	正常

(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详见下表。

表29 无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处理后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生产车间	苯乙烯	0.0008	0.0003	干燥、熟化二次封闭, 车间封闭	0.0008	0.0003
	非甲烷总烃	0.01	0.0042		0.01	0.0042

(4)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1)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30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主要排放口 (无)					
一般排放口					
1	废气排放口	苯乙烯	0.21	0.0021	0.0051

	DA001	非甲烷总烃	2.52	0.0252	0.0604		
一般排放口合计		苯乙烯			0.0051		
		非甲烷总烃			0.0604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苯乙烯			0.0051		
		非甲烷总烃			0.0604		
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31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间	发泡、熟化、成型、切割	苯乙烯	干燥、熟化二次封闭，车间封闭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5	0.0008
			非甲烷总烃			6	0.01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苯乙烯				0.0008
			非甲烷总烃				0.01
3) 项目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							
表32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苯乙烯			0.0059		
2		非甲烷总烃			0.0704		
合计		VOCs			0.0763		
3、环境监测计划							
环境监测是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的必不可少的基础性工作，是执行环保法规、评价环境质量、判断环保治理措施运行效果的重要手段，其任务是对该厂主要污染物排放进行监测，掌握污染物排放情况并建立监测档案，为污染防治和环保管理提供依据。 根据《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本项目属于“二十四、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62、塑料制品业 292-其他”，属于登记管理，自行监测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要求，项目在生产运行阶段应委托有监测资							

质的公司，对本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废气进行有计划监测，监测方法参照执行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本项目废气监测方案见下表。

表33 有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及《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中其他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
	苯乙烯	1 次/年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中排放限值 (25m 排气筒排放速率: 18kg/h)

表34 无组织废气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要求;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中工业企业边界排放建议值
	苯乙烯	1 次/年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标准值 5.0mg/m ³)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1 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二、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主要为蒸汽冷凝水和渗透废水。蒸汽冷凝水产生量 435t/a (1.45t/d)，全部用于搅拌工序。渗透废水产生量 228t/a，经收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96t/a (0.32t/d)，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由周边居民清运肥田。

2、评价等级确定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中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下表：

表35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一览表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	------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 (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注 1: 水污染物当量数等于该污染物的年排放量除以该污染物的污染当量值 (见附录 A), 计算排放污染物的污染物当量数, 应区分第一类水污染物和其他类水污染物, 统计第一类污染物当量数总和, 然后与其他类污染物按照污染物当量数从大到小排序, 取最大当量数作为建设项目评价等级确定的依据。
 注 2: 废水排放量按行业排放标准中规定的废水种类统计, 没有相关行业排放标准要求的通过工程分析合理确定, 应统计含热量大的冷却水的排放量, 可不统计间接冷却水、循环水以及其他含污染物极少的清净下水的排放量。
 注 3: 厂区存在堆积物 (露天堆放的原料、燃料、废渣等以及垃圾堆放场)、降尘污染的, 应将初期雨污水纳入废水排放量, 相应的主要污染物纳入水污染当量计算。
 注 4: 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第一类污染物的, 其评价等级为一级; 建设项目直接排放的污染物为受纳水体超标因的, 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5: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影响范围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等保护目标时, 评价等级不低于二级。
 注 6: 建设项目向河流、湖库排放温排水引起受纳水体水温变化超过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且评价范围有水温敏感目标时, 评价等级为一级。
 注 7: 建设项目利用海水作为调节温度介质, 排水量 ≥ 500 万 m³/d, 评价等级为一级; 排水量 < 500 万 m³/d, 评价等级为二级。
 注 8: 仅涉及清净下水排放的, 如其排水水质满足受纳水体水环境质量标准要求的, 评价等级为三级 A。
 注 9: 依托现有排放口, 且对外环境未新增排放污染物的直接排放建设项目, 评价等级参照间接排放, 定为三级 B。
 注 10: 建设项目生产工艺中有废水产生, 但作为回水利用, 不排放到外环境的, 按三级 B 评价。

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后, 定期清运肥田。故本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3、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 “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故本项目在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仅对本项目的水环境影响进行评价。

(1) 化粪池依托可行性分析

项目拟建一座 15m³ 化粪池, 项目投产后厂区废水量为 96t/a (0.32t/d), 化粪池水力停留时间按规范取 24h, 化粪池容积可满足 46d 的储存要求。因此,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肥田。

(2) 经现场调查, 项目所在区域目前未设污水管网, 后期随着污水管网的铺

设，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可经污水管网进入集聚区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4、自行监测

根据《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电子工业》（HJ1031-2019），废水自行监测要求“单独排向市政污水处理厂的生活污水不要求开展自行监测”，因此本项目生活污水无需开展自行监测计划。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预测及达标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保温板生产车间的切割机、风冷型板材成型机、间歇式预发机、空压机和渗透板生产车间的真空泵、搅拌机、渗透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源强为 55~80dB（A）。本项目生产设备均置于厂房内，经建筑隔声、基础减震后，噪声值可降低约 20dB（A）。项目产生的噪声按厂房整体声源计，采用面声源的预测模式预测。预测方法见下：

基准预测点噪声级叠加公式

$$L_{P总}=10\lg\left(\sum_{i=1}^n 10^{L_{Pi}/10}\right)$$

式中： $L_{P总}$ —叠加后总声级，dB(A)；

L_{Pi} — i 声源点至基准预测点的声级，dB(A)；

n —噪声源数目。

噪声源至某一预测点声级衰减计算方法

$$L_{oct}(r)=L_{oct}(r_0)-20\lg(r/r_0)$$

式中： $L_{oct}(r)$ 、 $L_{oct}(r_0)$ —分别为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和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级；

r 、 r_0 —分别为预测点和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面声源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中预测方法：设备声源传播到受声点的距离为 r ，厂房高度为 a ，厂房的长度为 b ，对于靠近墙面中心为 r 距离的受声点声压级的计算（仅考虑距离衰减）：

当预测点和面声源中心距离 r 处于以下条件时,可按下述方法近似计算: $r < a/\pi$ 时,几乎不衰减 ($A_{div} \approx 0$); 当 $a/\pi < r < b/\pi$, 距离加倍衰减 3dB 左右,类似线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10 \lg(r/r_0)$); 当 $r > b/\pi$ 时,距离加倍衰减趋近于 6dB,类似点声源衰减特性 ($A_{div} \approx 20 \lg(r/r_0)$)。其中面声源的 $b > a$ 。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均位于生产厂房内,其中北侧保温板车间长度为 54m、宽度为 21m、高度 9m,南侧渗透板车间长度 20m、宽度 10m、高度 6m。本项目预测四周厂界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项目只在白天运行,因此只预测昼间噪声值。

表36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	东厂界	西厂界	南厂界	北厂界
保温板车间源强 dB (A)	60.23			
中心距离 (m)	30	35	82	12
贡献值 dB (A)	30.68	29.3	21.9	38.6
渗透板源强	64.2			
中心距离 (m)	10	45	14	91
贡献值 dB (A)	44.2	31.1	41.2	25.0
叠加值 dB (A)	44.39	33.3	41.25	38.79
GB12348-2008 3 类 昼间	65	65	65	65

由上表可知,项目运行时,四周厂界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的影响较小。

2、自行监测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自行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37 噪声自行监测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边界外 1m)	连续等效 A 声级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四、固废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生产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和残次品、有机废气处理过

程产生的废过滤棉、废荧光灯管、废活性炭，以及职工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垃圾等。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1) 废边角料和残次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切割工序废边角料和残次品产生量约为原料使用量的 2%，则边角废料残次品产生量为 5.8t/a，在厂区一般固废暂存区经收集后，定期外售。

2、生活垃圾

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城镇生活源产排污系数手册》计算，洛阳属于三区 2 类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60kg/（人 d）；本项目职工人数 10 人，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8t/a，车间生活垃圾桶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统一处理。

3、危险固体废物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项目主要产生危废如下：

(1) 废荧光灯管

本项目发泡、成型工序有机废气处理过程中光氧催化会产生废含汞荧光灯管需定期更换，废含汞荧光灯管属于危险废物 HW29，危废代码为 900-023-29，每年更换一次约为 20 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2) 废活性炭

本项目有机废气采用蜂窝状活性炭进行吸附过滤，经查阅相关文献，参考孙一坚主编的《工业通风》，每 1g 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静态吸附量约 200mg，本项目进入废气处理装置的有机废气为 0.4367t/a，则吸附所用活性炭用量约为 2.183t/a，则废活性炭的产生量约为 2.62t/a，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固废，危险废物编号为 HW49（900-039-49）。项目活性炭吸附箱每次填装 0.65t，每季度更换一次，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3) 废过滤棉

由于项目使用蒸汽加热，收集有机废气过程会有水蒸气同时收集，为降低环保设施后续含水量，使用过滤棉对水蒸气进行过滤。过滤棉主要过滤水蒸气，处理一段时间后可脱水重复使用，每年更换一次，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 0.1t/a。根据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可知，废过滤棉（900-041-49）属于豁免类，全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同生活垃圾一同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38 项目危险废物属性判定

项目	产生环节	固废类别	行业来源	代码	名称	危险特性
废荧光灯管	废气处理	危废 HW29	非特定行业	900-023-29	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	T
废活性炭		危废 HW49	非特定行业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 900-039-49 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T
废过滤棉				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	T/In

表39 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

废物类别/代码	危险废物	豁免环节	豁免条件	豁免内容
900-041-49	废过滤棉	全部环节	未分类收集	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

表40 危险废物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荧光灯管	HW29	900-023-29	10 根/年	废气治理	固态	汞	汞	间歇	T	分类收集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1.6728t/a		固态	烃类	烃	间歇	T	

表4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 名称	危险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位置	占地 面积	贮存 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 期
1	危废暂 存间	废荧光灯 管	HW29	900-023-29	危废暂 存间	12m ²	箱装	20 根/年	1 年
2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箱装	0.65t/次	1 年

4、管理要求

为保证本项目暂存的一般固废、危险废物不对环境产生污染，依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及相关法律法规，本项目危险废物暂存过程采取如下安全措施：

评价要求项目在厂区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设置危险废物暂存仓库收集危废，要设置防雨、防渗漏、防泄漏措施。防渗层的防渗性能应不低于 1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并设置专门的贮存容器，贮存危险废物的容器必须完好无损，对危废贮存容器设置危险废物标志。危废暂存间应悬挂危废标识牌，建设单位应建立危废管理台帐，并按照规定办理危废转移联单。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保温板车间西侧，区域地质结构相对稳定，不位于易发生地质或自然灾害的地区；不位于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内；危废暂存间地面为硬化地面，在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实施相关暂存措施，且处于正常贮存工况（保持常温贮存，远离强热源等引起有机废物挥发的因素）下，本项目危废不易挥发、泄漏。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危险固废能够得到妥善贮存。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了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五、地下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属于泡沫塑料制造。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N 轻工-116、塑料制品制造-其他”，地下水环境影

响评价等级项目类别为 IV 类建设项目，因此不再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进行分析。

六、土壤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本项目为泡沫板加工项目，属于污染类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相关要求判定本项目的评价等级。

1、评级等级及范围

（1）项目类别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1 土壤环境影响评级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 III 类项目。

（2）占地规模

本项目占地面积 6666.7m²，属小型（≤5hm²）。

（3）土壤敏感程度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项目周边均为企业，因此项目土地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4）评价等级判定结果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表 4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详情见下表。

表42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 敏感	占地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表 4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本项目是 III 类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土地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故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评价工作。

七、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内，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因此

项目实施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八、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本项目涉及有毒有害物质主要为危险废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四十三号）“第八十五条 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单位，应当依法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因此本次评价要求企业要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九、电磁辐射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源，因此不存在电磁辐射影响。

十、选址合理性分析

1、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属于产业集聚区禁止和限制类项目，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证明文件，允许项目入驻。

2、饮用水源地保护要求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 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 号）可知，本项目所在地不在市级和乡镇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符合饮用水源地相关保护要求。

3、《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和《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相符性

根据现场勘测，本项目场地中段有龙羽宜电出厂的 110Kv 高压线，项目仓库建设在线路边线水平延伸 15m 范围外，高压线垂直 6m 范围内无建筑。

经查阅《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和《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等相关规范，与本项目相关条款如下：

第十条 电力线路保护区；

（一）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导线边线向外侧水平延伸并垂直于地面所形成

的两平行面内的区域，在一般地区各级电压导线的边线延伸距离如下：

1-10 千伏 5 米

35-110 千伏 10 米

154-330 千伏 15 米

500 千伏 20 米

第十五条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架空电力线路保护区内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三）不得兴建建筑物、构筑物

为保护区范围，不得兴建建筑物、构筑物。导线对建筑物垂直安全距离为 6m。

环评要求企业建设需满足《电力设施保护条例》、《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和《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相关距离规定要求。

4、厂址周边环境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所在厂区东侧为河南昇扬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南侧为林地，西侧为洛阳龙泉豆丰实业有限公司，北侧为空地，厂区上方为河南昇扬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料通道，项目不在通道下兴建建筑物。厂区东南侧为河南昇扬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5KV 变电站，距离满足《电力设施保护条例》规定的相关要求。

根据环境预测，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在采取合理的治理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生活污水可综合利用，固体废物也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

十一、非甲烷总烃替代方案

根据《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 VOCs 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0〕15 号）的要求，城市建成区外新建涉 VOCs 工业项目必须进园发展，需实行区域内 VOCs 等量削减替代，经宜阳县环境保护局认定及许可后，具体方案如下：

《洛阳汉能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立井施工设备项目》（洛环监【2014】17 号），根据环评报告可知，项目 VOCs 排放量为 2.93t/a。根据宜阳县环境保护局核实，可确定洛阳汉能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已停产关闭，企业环保指标由宜阳县环境保护

局统一分配。

本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763t/a，根据《洛阳市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洛阳市 2020 年 VOCs 污染治理专项方案的通知》（洛环攻坚办〔2020〕15 号），项目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需进行等量替代，因此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替代排放量为 0.0763t/a。替代后剩余量为 2.8537t/a，洛阳汉能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立井施工设备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能够满足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等量削减替代的要求。

十二、总量申请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预处理后，定期清运肥田。因此项目不推荐总量指标。

十三、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3 万元，占总投资的 33%。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43 环保设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类别	治理设施	数量规格	位置	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	过滤棉+UV 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1 套	保温板车间东侧	25	新建
废水	化粪池	1 座、15m ³	厂区大门北侧	5	新建
	冷凝水收集池	1 座、5m ³	车间内		新建
	搅拌池	1 座、5m ³	车间内		新建
噪声	基础减震	/	生产区	1	新建
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间	1 间、12m ²	车间东南侧	2	新建
	一般固废暂存区	1 处、20m ²	车间东南侧		新建
	生活垃圾收集桶	若干	生产区、办公区		新建
合计				33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过滤棉+UV 光 氧催化+活性 炭吸附装置 +15m 排气筒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二级标准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其他行业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限值的要求及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苯乙烯 (有组织)		
	生产车间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干燥、熟化二 次封闭, 车间 封闭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要求;《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工业企业边界排放建议值;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苯乙烯 (无组织)		
地表水环境	DW001	NH ₃ -N、SS、 COD	化粪池预处理	定期清掏肥田
	渗透板抽真空 废水	/	进入搅拌池循 环使用	不外排
	蒸汽冷凝水	/	进入搅拌池循 环使用	不外排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运行噪 声	厂房隔声、减 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 2008)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①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定点堆放在厂区内的一般固废间, 同时定期外运处理, 作为物资回收再利用。 ② 厂区内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交由城市管理委员会统一清运。生活垃圾应采取袋装收集, 分类处理的方式处理。 ③危险废物集中存放危废暂存间内, 各类危险废物均存放于相应的废桶内, 桶体下方应设置防渗托盘, 定期交有资质单位代为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防治措施	/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1、环境管理 加强环境管理是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法规，实现建设项目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的协调统一，以及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证。为加强环境管理，有效控制环境污染，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建设单位已设置专职环保机构并建立相应环境管理体系。 （1）管理机构设置 环境管理工作应实行法人负责制，本企业已设置环保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企业配置 1 名专职管理人员。 （2）环境管理机构的基本职责 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按国家的环保政策、环境标准及环境监测要求，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②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规定，做好环保设施管理和维护工作。建立并管理好环保设施的档案工作，保证环保设施按照设计要求运行，加强企业经营管理，杜绝擅自拆除和闲置不用的现象发生。做到环保设施及设备的利用率和完好率。 ③组织并抓好本项目污染治理和综合利用工作，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负责环保设备的维修保养，保证其正常运行。 2、排污许可 建设单位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等排污许可证相关管理要求，进行排污许可申请工作。 3、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中相关要求，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采取现场检查、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议等方式，协助开展验收工作，自行或委托有能力的技术机构编制验收报告。 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 3 个月，需要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建设项目，其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

	施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或者使用。验收办法参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验收报告，公示的期限不得少于 20 个工作日，验收报告公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应当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建设项目基本信息、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情况等相关信息。
--	--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产业发展指导，项目的建设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在认真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和建议的基础上，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①	现有工程许 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③	本项目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全 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VOCs	/	/	/	0.0763t/a	/	0.0763t/a	/
废水	COD	/	/	/	0.027 t/a	/	0.027 t/a	/
	氨氮	/	/	/	0.003t/a	/	0.003t/a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残 次品	/	/	/	5.8 t/a	/	5.8 t/a	/
	废过滤棉	/	/	/	0.1t/a	/	0.1t/a	/
	生活垃圾	/	/	/	1.8t/a	/	1.8t/a	/
危险废物	废荧光灯管	/	/	/	20 根/a	/	20 根/a	/
	废活性炭	/	/	/	2.62t/a	/	2.62t/a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现场调查实拍照片



项目所在厂区大门



项目所在厂区现状



项目所在厂区东侧
河南升扬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所在厂区西侧
洛阳豆乐实业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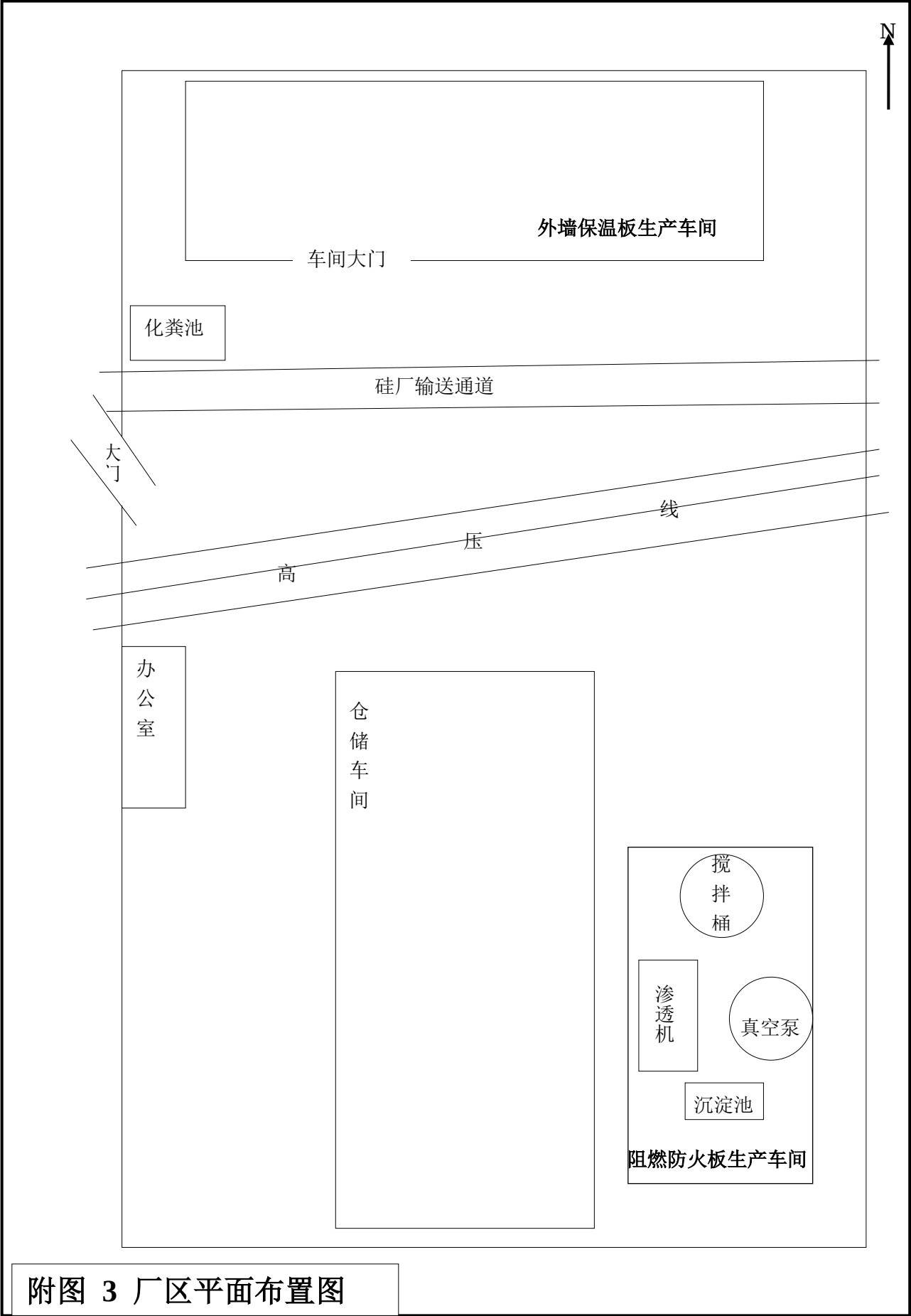
项目所在厂区南侧
林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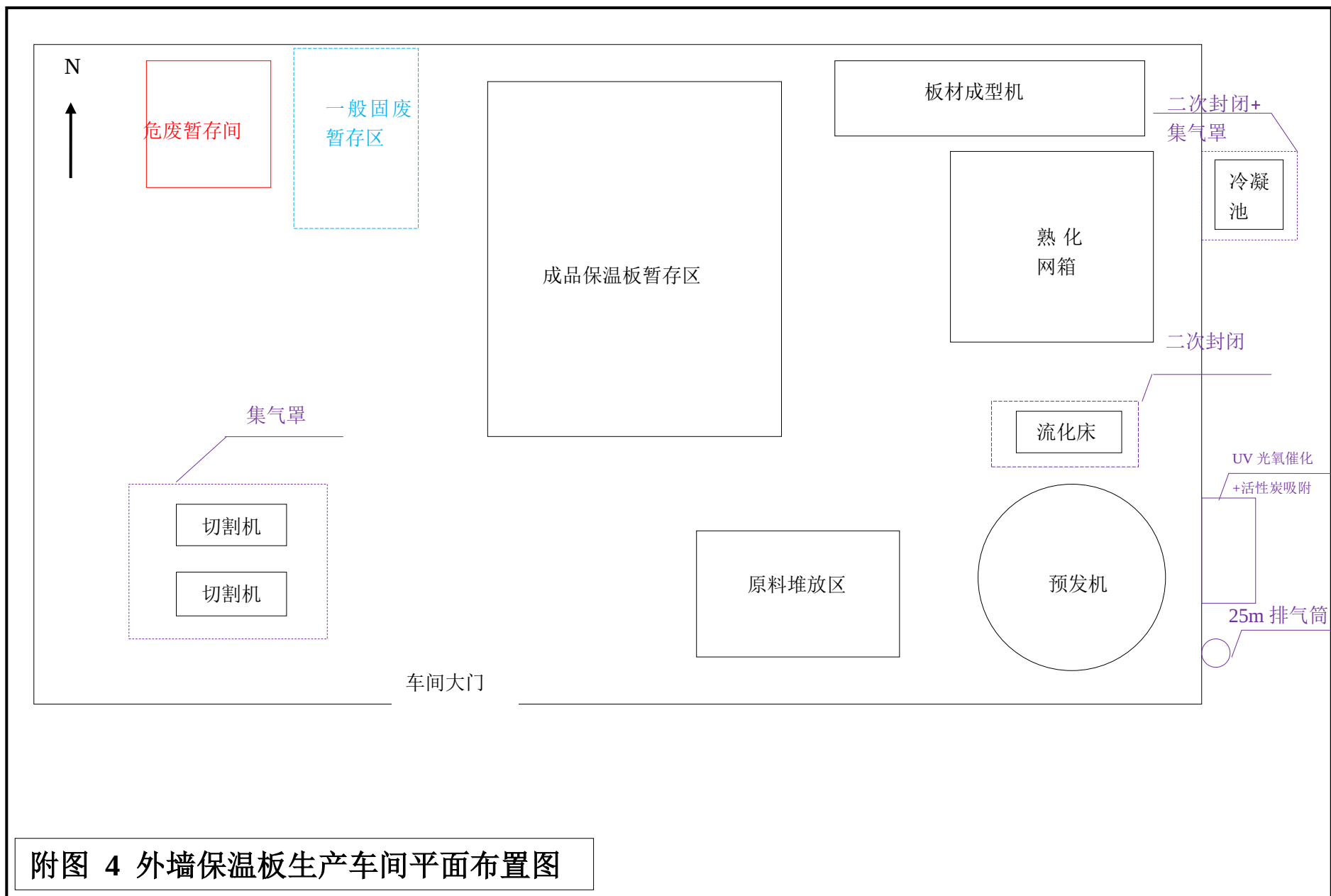
项目所在厂区北侧
空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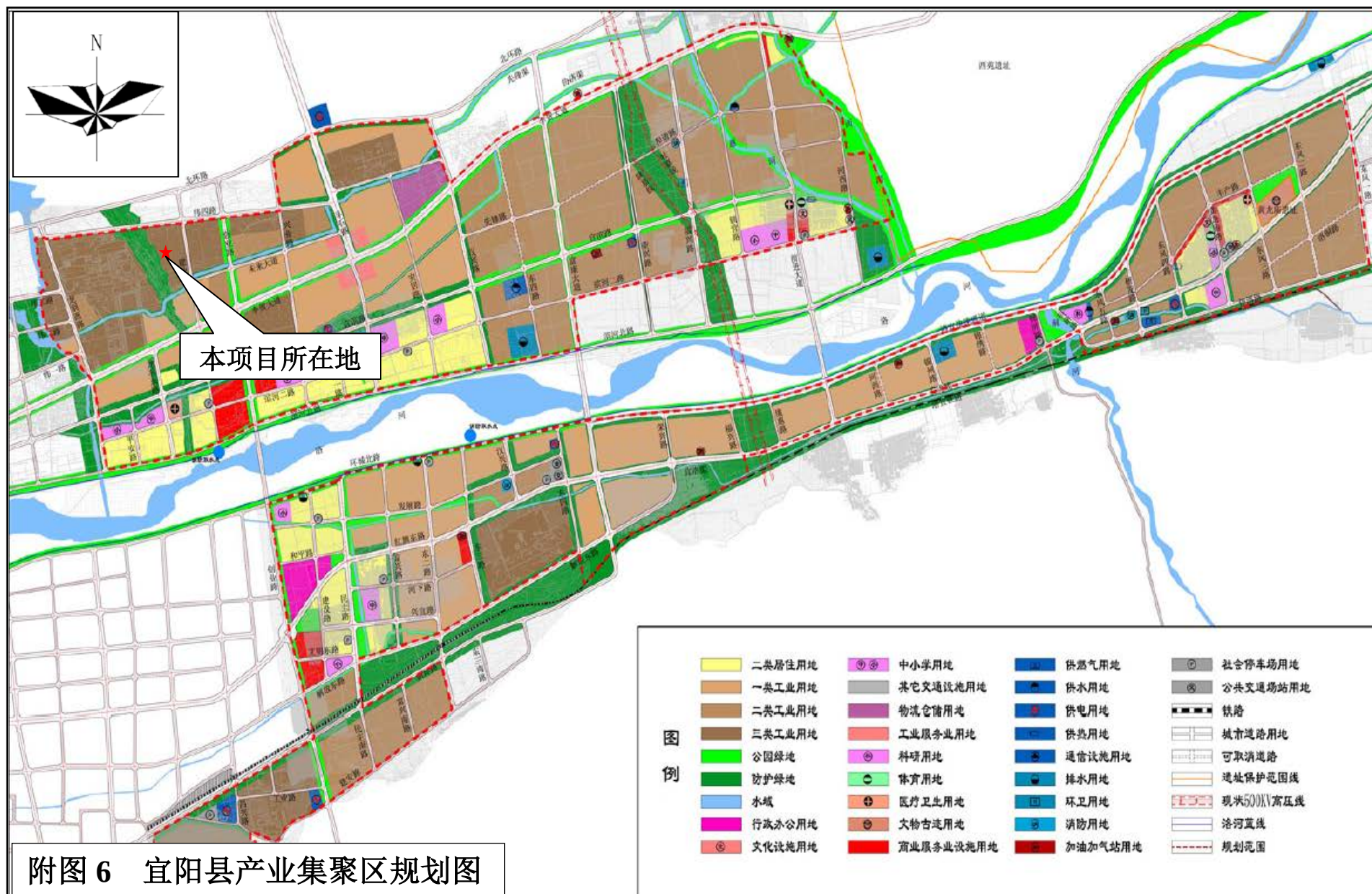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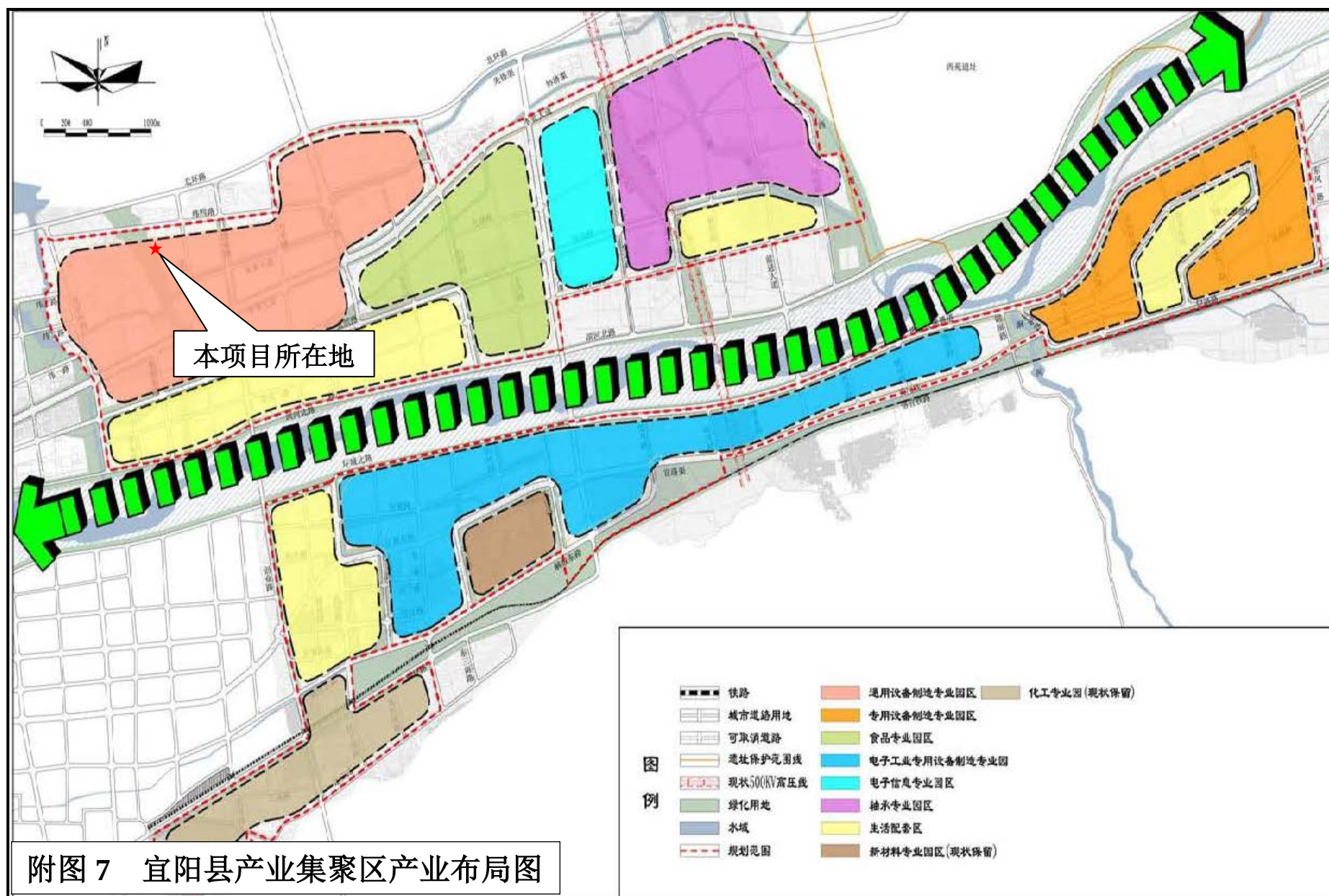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监测布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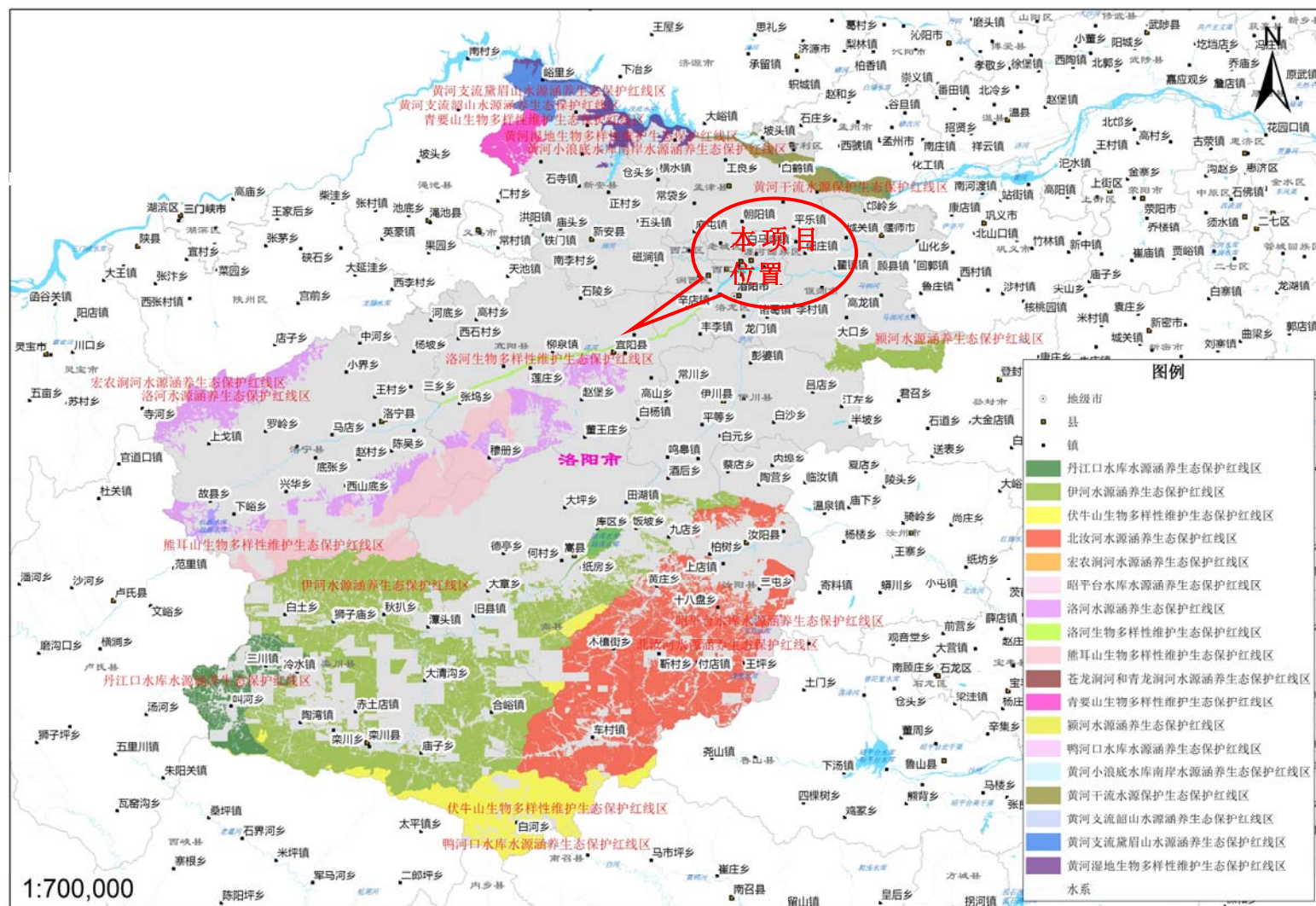






附图 8 项目与距离最近的宜阳县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井位置关系图

附图18 洛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划分结果图



附图9 项目所在地生态保护红线图

委托书

委托单位：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受委托单位：洛阳懿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事项：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要求及国家、河南省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我单位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给贵单位承担，望贵单位接到委托后，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要求尽快开展该项目的评估工作。

特此委托！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2020 年11月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020-410327-29-03-064580

项目名称: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500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证照代码: 91410327MA9F7TQ507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设地点: 洛阳市宜阳县香鹿山镇后庄村

建设性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宜阳县产业集聚区, 投资100万元建设外墙保温板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为可发性聚苯乙烯, 保温板生产设备包括切割机、泡沫预发机、成型磨具; 阻燃防火板主要设备包括搅拌机、真空泵、渗透机等。保温板主要加工工艺为: 外购可发性聚苯乙烯—发泡—熟化—成型—切割—入库; 阻燃防火板主要加工工艺为: 配制阻燃防火液—成型保温板—渗透机抽真空—晾干—成品外售。项目建成后可达年产500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的生产规模。

项目总投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证 明

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同意该项目入驻宜阳县产业集聚区。

特此证明

宜阳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08 月 04 日



合同编号：市场 G-012

供 用 蒸 汽 合 同

供方：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

用方：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供 用 蒸 汽 合 同

供方（甲方）：宜阳县城建热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275637485308

法定代表人：陈宏华

联系地址：洛阳市宜阳县锦屏北路与北环路交叉口

用方（乙方）：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白家华

联系地址：宜阳县产业集聚区香鹿山镇后庄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就供送蒸汽问题达成协议，签署本合同。

一、供送蒸汽参数

表压力： $\geq 0.6\text{Mpa}$ 温 度： $\geq 160^{\circ}\text{C}$

以上参数以双方结算计量表为准。

二、用蒸汽地点

洛阳市宜阳县产业集聚区香鹿山镇温尔康保温材料院内

三、蒸汽数量

乙方最大用汽量 0.5 t/h，最小用汽量 0.2 t/天。用汽量为申请用量，最终结算以实际生产用汽量为准。最小用汽量为乙方承诺除向甲方申请停止使用蒸汽外的连续性最小用汽量，同时也为双方结算时乙方每天的最小用汽量。

四、费用与结算

1、蒸汽管网建设费及计量装置费：

根据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洛政办【2017】95号《关于印发

洛阳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和洛阳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细则的通知》：蒸汽和高温水按小时最大用气量计算（不足半吨按半吨计算；超过半吨不足整吨的，按整吨计算），蒸汽配套费按 35 万元/吨征收，供热单位建设至城市供热规划主管网；乙方应缴蒸汽管网配套费暂为：

$0.5\text{t/h} \times 35 \text{ 万元/t} = 17.5 \text{ 万元}$ （含税价，暂以乙方申请的用汽量计算，最终结算以乙方实际生产最大用汽量为准）。

计量装置费用为：38804 元（含税价，根据乙方申请的用汽量计算，进行采购表计的型号）；

乙方承诺：

在本协议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先行缴纳配套费 10 万元；剩余款项 7.5 万元以生产用汽量每吨蒸汽价加价 100 元方式偿还（乙方承诺：2 年内偿还完毕，若到期加价偿还未达到 7.5 万元，乙方将在协议签订后的第 24 个月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剩余配套费）；并承诺在使用蒸汽前 90 日向甲方缴纳计量装置费用 38804 元。

甲方承诺：

在收到乙方缴纳的上述款项 10 万元后，于 5 个工作日内开始建筑红线外管网建设，且管网建设容量满足乙方的用汽量；并承诺在收到乙方计量装置费用后 5 个工作日内开始进行采购计划，在乙方申请用汽时间前完成表计的安装及调试。

2、蒸汽价及蒸汽结算：

蒸汽价为 195 元/吨（含税价），若市场价格波动时，双方及时协商调整蒸汽价，并以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结算依据。

最终蒸汽价为 295 元/吨 (为含税价; 含 100 元/吨管网建设费), 若乙方案网建设费用偿还完毕, 则蒸汽价恢复为 195 元/吨。

蒸汽费的结算: 蒸汽费=结算蒸汽价 $\times$ [仪表示值吨数+相关量], 相关量: 停送气超过次数的损失量+正常使用期间(非申请停汽期间)低于乙方承诺每天最小用汽量的差额用汽量, 停送气超过次数的损失量具体约定参见第五款第 2 条之条款约定。

3、发票开具要求:

在乙方向甲方提供其为一般纳税人相关证明材料的情况下, 甲方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 如实向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税率为 9%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随国家税收政策的调整而调整)。

4、蒸汽计量及方法:

4.1 双方结算时需管网产权分界处(在乙方施工的管道上)安装验收合格电子蒸汽流量计 1 台(根据乙方的用汽量), 甲方负责采购安装, 型号、生产厂家等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需满足经当地技术监督部门检定、认定合格的条件, 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负责计量装置间的施工建设, 建设标准需满足甲乙双方实际生产计量操作、安全需要, 建设完成需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后再投用。

4.2 计量精确度由有资质第三方出具检验报告。

4.3 计量装置正常校验(一般为两年一次)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校验时须由双方计量人员共同参加, 做好检定记录, 该记录须由双方到场的检定人员签字, 并由双方计量管理人员存档保管。

4.4 计量装置因乙方原因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若非

乙方原因造成计量装置的更改，费用由甲方承担。

4.5 蒸汽费结算办法：蒸汽费采用预付费的方式。乙方需在预付费系统内预存费用，每日消耗蒸汽费从预付费中扣除。每月 27 日甲、乙方委托代表可对其计量表进行抄表，做为月用汽情况结算依据（因特殊原因提前或滞后时以供用双方临时约定时间为准），甲方将蒸汽费结算单、开具的发票交付乙方作为每月结算凭证。如有异议可在 2 日内向甲方查询，经双方核查有误者可在下月调整。

五、供送蒸汽设备管理

1、根据乙方的用汽量，甲方负责蒸汽主管网开口及主管网至产权分界点（建筑红线外 1.5 米处）支线管网建设，乙方负责产权分界点至车间设备处管道铺设，乙方负责管道的报装、报检、办证。为保证供蒸汽安全，供蒸汽主管道停、送汽必须由甲方负责操作，乙方不得自行操作。乙方停、送汽须提前 2 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甲方应保证停送汽准确及时。

2、因蒸汽是不可贮存商品，管网停送汽存在商品消耗，双方约定每月停送汽不超过 5 次，若停送汽频繁，必须承担相应的蒸汽损失；如因乙方其他原因造成停送汽超出次数的相应蒸汽损失，每次 1 吨。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可根据生产需要申请停止使用蒸汽，停气期间乙方无需缴纳第三条双方约定的最小用汽量费用；除因突发设备、管道故障外，乙方应按照规定使用蒸汽并保证用汽量不低于每天最小用汽量。

3、为保证管道安全和贸易结算准确，乙方未征得甲方同意不得在仪表前、后段增加任何设施，不得改动、私自调整、中断计量装置，不得对外转供，否则按窃蒸汽行为处理，追收窃蒸汽

量，并按窃蒸汽量的 1-3 倍进行处罚；同时按照相关规程要求恢复原状，并承担全额费用。

4、蒸汽计量装置的使用、管理、更新、维护等事宜依据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因计量装置在乙方放置，乙方应保证仪表电源、环境稳定正常、通讯设备完好且具备数据远传功能，并配合甲方做好仪表及通讯设备的维护工作。计量装置由电子、机械类设备组成，具有一定的使用寿命和使用年限（自仪表安装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10 年），需到期更换；或者依据技术监督部门意见，确定在使用期内是否更换。

5、乙方负责采购安装减压降温装置，费用由乙方负责。

六、事故处理

1、甲乙双方非计划短时间停供、停用蒸汽（一般不超过 4 小时），应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在计划检修需停止供、用蒸汽或恢复供、用蒸汽时均应提前 2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说明起止时间。若遇突发事件，需在事故发生后 2 小时内以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因当事一方不通知或晚通知对方而造成损失的，由当事一方承担责任。

2、乙方发现计量装置不正常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因乙方检修需要或其他可能造成安全事故的情况下，乙方在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可暂停计量装置电源，乙方不得私自中断计量装置电源，否则按管径的最大流量计量收费。经常性发生人为停电按窃蒸汽行为处理；因频繁停送电或其它原因造成计量装置损坏的，由责任方承担全部责任。

3、为保证公平准确的计量原则，甲乙双方均有权保护且保证计量装置的安全运行环境，及参与计量装置的校验。在计量表

运行期内，无论哪方对仪表示值有异议时，均可提出校验要求。校验费用原则上由谁提出谁先承担，如校验无误，提出方承担校验费；如有误，则校验期内谁负责校验谁承担。仪表不正常或校验期间的计量值按照表计此前 10 日计量数据和修复后 10 天计量数据的平均值计算，若仍有异议的，双方可协商解决。

七、双方权利义务

1、甲乙双方本着“谁建设，谁负责”的原则，对各自建设的管网或设施负责维护。乙方负责对产权范围内的自建蒸汽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2、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质量和使用范围向乙方供汽。

3、乙方有权监督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提供用汽。

4、乙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使用范围使用蒸汽，并按时交纳蒸汽费。

八、违约责任

1、根据甲乙双方的供汽约定，甲方应在乙方缴纳相应费用后，进行主管网建设；同时乙方应根据合同约定使用蒸汽，若管网建设完成后，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使用蒸汽，使得合同部分条款无法履行，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甲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参数范围内供蒸汽，低于合同规定参数范围的供蒸汽应承担乙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因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不可抗拒因素无法保证供蒸汽情况除外）。

3、因突发事件、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因素不能保证或无法保证供蒸汽时，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并创造条件尽快恢复供蒸汽；未及时通知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4、乙方必须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用蒸汽，超出合同约定范围的用蒸汽应及时通知甲方；未及时通知的，给甲方或其它用蒸汽单位造成损失时应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

5、如果乙方在三十日内不能结清汽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约定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加收蒸汽费余额3%的滞纳金。在甲方发出催款通知后，乙方仍不能按期限结清汽款和滞纳金者，甲方无法保证对乙方的正常供蒸汽，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在乙方正常使用蒸汽并及时支付蒸汽款的情况下，甲方不得无故调整对乙方的供汽参数或中断对乙方的供汽，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6、甲方在向乙方供蒸汽时，出现与约定压力不符的情况，除热源厂出现故障无法调整外，在乙方向甲方发出通知后的2小时内，应予以调整至约定的压力；逾期不予调整造成乙方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若无法调整，乙方不同意停汽且坚持要求给予供汽，因供汽参数不达标造成乙方的损失则由乙方承担。

九、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未能解决的，可向宜阳县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它

1、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壹年。合同期满，如未遇其他情况，在双方无争议的情况下，合同自动延续生效。

2、任一方未取得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任何义务转给第三者。

3、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通知均应送达至双方如下地址，下

列地址同时也作为双方约定的裁判机关的相关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执行阶段）。任何一方下列信息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其他方。如因一方提供的地址不正确或者变更地址后未及时通知导致文件被退回的，文件被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由责任方自行承担。

甲方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方式：

乙方送达地址： ，收件人： ，联系方式：

（包括手机、固话、微信、邮箱、QQ等）。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签约代表人签字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人签字



2020年12月2日

年 月 日



检 测 报 告

河南松筠检测字（2020）第 003B-32 号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项目

委托单位：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0 年 08 月 31 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予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苏滹沱村水口路与高速引线西

邮 编：471011

电 话：0379-69985638 13700817219

网 址：www.hnsyjc.com.cn

邮 箱：hnsyjc666 @ 163.com

1 前言

受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所委托的检测项目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进行检测, 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厂界东侧、北后庄村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平均浓度, 连续检测 7 天, 每天采样 4 次
噪声	厂界四周、南侧北后庄村	等效声级	连续检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备注: 检测期间同步测量各检测点地面风向、风速、气温、气压、天气状况等气象参数。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0.07mg/m ³
噪声	等效声级	声环境质量标准声级计法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声级计法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

4 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 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4.1 检测: 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 (或推荐) 分析方法, 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3 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概况

2020 年 08 月 21 日至 08 月 27 日对环境空气、噪声进行现场采样, 08 月 31 日完成全部检测项目。

6 检测分析结果

6.1 环境空气检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6-1;

6.2 噪声检测结果表详见表 6-2;

6.3 气象参数统计表详见表 6-3。

表 6-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小时值) (mg/m ³)
厂界东侧	2020.08.21	02:00	0.45
		08:00	0.42
		14:00	0.48
		20:00	0.51
	2020.08.22	02:00	0.44
		08:00	0.43
		14:00	0.46
		20:00	0.41
	2020.08.23	02:00	0.48
		08:00	0.52
		14:00	0.46
		20:00	0.51
	2020.08.24	02:00	0.44
		08:00	0.43
		14:00	0.42
		20:00	0.46
	2020.08.25	02:00	0.41
		08:00	0.43
		14:00	0.52
		20:00	0.50
	2020.08.26	02:00	0.44
		08:00	0.49
		14:00	0.41
		20:00	0.43
	2020.08.27	02:00	0.46
		08:00	0.52
		14:00	0.40
		20:00	0.42

表 6-1 续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非甲烷总烃 (小时值) (mg/m ³)
北后庄村	2020.08.21	02:00	0.52
		08:00	0.41
		14:00	0.46
		20:00	0.42
	2020.08.22	02:00	0.41
		08:00	0.43
		14:00	0.47
		20:00	0.42
	2020.08.23	02:00	0.46
		08:00	0.41
		14:00	0.42
		20:00	0.44
	2020.08.24	02:00	0.46
		08:00	0.52
		14:00	0.50
		20:00	0.44
	2020.08.25	02:00	0.48
		08:00	0.43
		14:00	0.52
		20:00	0.44
	2020.08.26	02:00	0.47
		08:00	0.41
		14:00	0.46
		20:00	0.46
	2020.08.27	02:00	0.42
		08:00	0.45
		14:00	0.41
		20:00	0.50

表 6-2

噪声检测结果表

采样时间	采样点位	昼 间 [测量值 dB (A)]	夜 间 [测量值 dB (A)]
2020.08.21	东厂界	56	43
	西厂界	56	42
	南厂界	54	43
	北厂界	56	40
	南侧北后庄村	55	42
2020.08.22	东厂界	58	44
	西厂界	56	43
	南厂界	56	41
	北厂界	57	43
	南侧北后庄村	56	40

表 6-3

气象参数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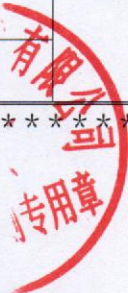
测量时间		温度 (℃)	大气压 (k 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0.08.21	02:00	20.3	97.0	2.3	NE	5	8	阴
	08:00	21.1	97.0	2.5	E	4	9	
	14:00	22.5	96.9	2.4	NE	4	8	
	20:00	21.6	97.0	2.2	N	5	8	
2020.08.22	02:00	22.3	96.9	2.3	NE	4	9	阴
	08:00	23.3	96.9	2.5	E	5	8	
	14:00	24.5	96.8	2.6	N	4	9	
	20:00	23.6	96.9	2.5	E	4	8	
2020.08.23	02:00	23.6	96.9	0.9	E	5	8	阴
	08:00	23.7	96.9	1.2	E	4	9	
	14:00	24.5	96.8	1.0	NE	5	9	
	20:00	24.0	96.8	1.5	N	4	8	
2020.08.24	02:00	21.6	97.0	2.6	W	5	9	阴
	08:00	26.3	96.7	2.5	W	5	9	
	14:00	28.5	96.6	2.7	W	4	8	
	20:00	25.9	96.7	2.5	W	5	8	

表 6-3 续

气象参数统计表

测量时间		温度 (°C)	大气压 (k 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0.08.25	02:00	21.5	97.0	2.8	W	5	9	阴
	08:00	29.1	96.6	2.5	SW	5	9	
	14:00	32.6	96.5	2.7	S	4	8	
	20:00	28.9	96.6	2.6	SW	5	8	
2020.08.26	02:00	20.5	97.0	1.2	E	2	5	晴
	08:00	27.1	96.6	1.1	E	3	4	
	14:00	30.4	96.5	1.3	NE	2	5	
	20:00	27.7	96.6	1.1	N	2	5	
2020.08.27	02:00	21.6	97.0	2.5	S	5	9	阴
	08:00	27.0	96.6	2.2	E	5	8	
	14:00	29.6	96.5	2.3	E	4	7	
	20:00	26.3	96.6	2.2	SE	3	8	

*****报告结束*****



编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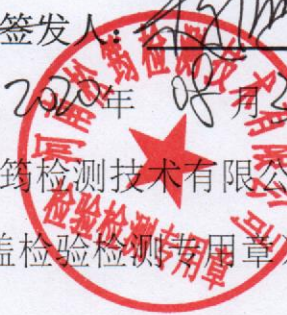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0年 08月 21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检 测 报 告

河南松筠检测字（ 2021 ）第 003B-90 号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吨外墙保温板及阻燃防火板项目

委托单位：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21 年 03 月 22 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注意事项

- 1、本报告无检测报告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 3、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字无效。
- 5、对本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不受理投诉。
- 6、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7、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苏滹沱村水口路与高速引线西

邮 编：471011

电 话：0379-69985638 13700817219

网 址：www.hnsyjc.com.cn

邮 箱：hnsyjc666 @ 163.com



1 前言

受洛阳温尔康保温材料有限公司的委托，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其所委托的检测项目按照相关国家标准规范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编制本检测报告。

2 检测内容

检测内容见表 2-1。

表 2-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环境空气	厂界东侧、北后庄村	苯乙烯	1 小时平均浓度，连续检测 7 天，每天采样 4 次，每次至少采样 45min

备注：检测期间同步测量各检测点地面风向、风速、气温、气压、天气状况等气象参数。

3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过程中采用的分析方法见表 3-1。

表 3-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仪器	检出限
环境空气	苯乙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固体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法 HJ 583-2010	气相色谱仪 GC9790Plus	$5.0\times10^{-4}\text{mg/m}^3$

4 检测质量保证

本次检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4.1 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4.2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3 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4.4 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5 检测概况

2021 年 03 月 09 日至 03 月 15 日对环境空气进行现场采样，03 月 22 日完成全部检测项目。

6 检测分析结果

6.1 环境空气检测分析结果详见表 6-1；

6.2 气象参数统计表详见表 6-2。

表 6-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苯乙烯 (小时值) ($\mu\text{g}/\text{m}^3$)
厂界东侧	2021.03.09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0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1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2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3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4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5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表 6-1 续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表

采样点位	采样时间		苯乙烯 (小时值) ($\mu\text{g}/\text{m}^3$)
北后庄村	2021.03.09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0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1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2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3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4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2021.03.15	02:00	未检出
		08:00	未检出
		14:00	未检出
		20:00	未检出

表 6-2

气象参数统计表

测量时间		温度 (°C)	大气压 (k 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天气 状况
2021.03.09	02:00	5.6	98.7	2.2	SE	2	4	晴
	08:00	10.1	98.5	2.0	S	3	5	
	14:00	14.3	98.3	2.3	S	2	5	
	20:00	11.6	98.4	2.1	S	2	5	
2021.03.10	02:00	6.9	98.6	2.2	SE	5	8	阴
	08:00	7.1	98.6	2.3	E	4	8	
	14:00	9.5	98.5	2.5	SE	5	9	
	20:00	8.0	98.6	2.1	S	5	8	
2021.03.11	02:00	5.1	98.7	2.3	SW	4	7	阴
	08:00	13.0	98.3	2.0	W	4	9	
	14:00	15.1	98.2	2.6	SW	5	8	
	20:00	12.6	98.3	2.8	S	4	9	
2021.03.12	02:00	9.6	98.5	2.1	NE	5	8	阴
	08:00	10.4	98.5	2.0	NE	4	8	
	14:00	11.5	98.4	2.5	E	5	9	
	20:00	10.1	98.5	2.2	NE	4	8	
2021.03.13	02:00	8.6	98.6	2.1	E	5	7	阴
	08:00	10.3	98.5	2.3	NE	5	9	
	14:00	11.9	98.4	2.0	NE	4	8	
	20:00	9.9	98.5	2.6	N	4	9	
2021.03.14	02:00	10.1	98.5	2.1	NE	5	8	阴
	08:00	11.0	98.4	2.5	E	4	9	
	14:00	11.2	98.4	2.1	NE	5	8	
	20:00	10.9	98.4	2.3	NE	4	8	
2021.03.15	02:00	8.9	98.6	2.2	E	2	5	晴
	08:00	17.1	98.2	2.0	NE	3	4	
	14:00	19.6	98.1	2.4	N	2	4	
	20:00	16.3	98.2	2.2	NE	3	5	

*****报告结束*****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 2021年3月22日

河南松筠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